



年報  
2025

全球  
聯  
繫

呵護成長

# 全球營養 呵護成長

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年報



# 目錄

4	財務摘要
7	公司資料
8	主席報告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6	企業管治報告
44	董事會報告
58	管理層履歷
61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經審核財務報表
	綜合：
67	損益表
68	全面收益表
69	財務狀況表
71	權益變動表
73	現金流量表
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4	五年財務概要



## 宗旨

全球營養，呵護成長。

## 願景

成為全球最受信賴的配方  
奶粉及營養健康企業。



## 可持續發展願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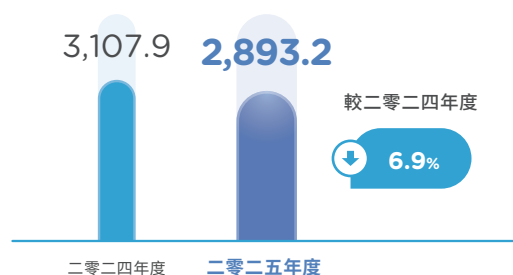
我們的願景是匯聚全球優質營養，  
為成長提供優質選擇。  
致力於可持續地締造價值，  
共建一個所有人都能享有  
健康幸福的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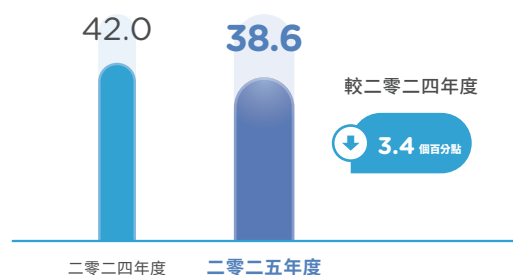
## 收入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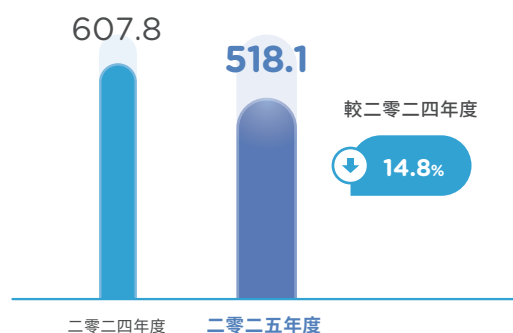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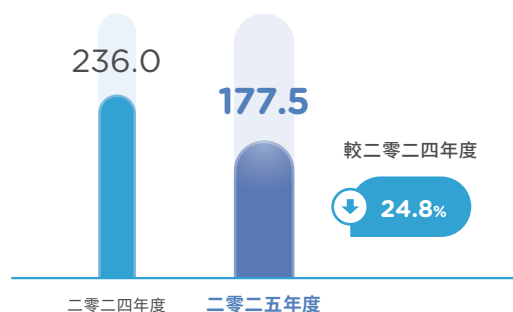
**毛利**  
(以%列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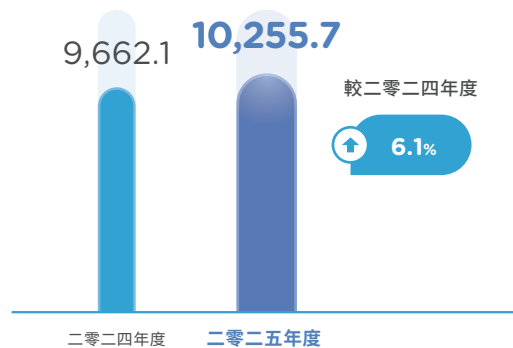
**EBITDA**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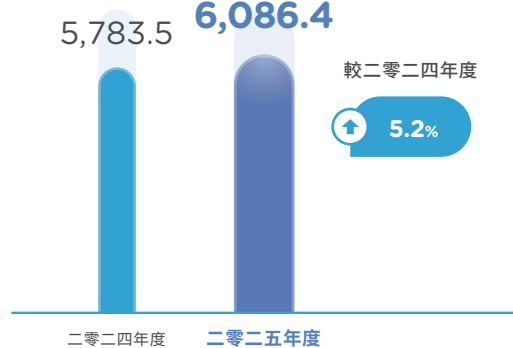
**股東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總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淨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註明)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收入	8,575.2	7,795.5	7,382.0	7,402.4	7,488.0
毛利	4,153.4	3,392.8	2,852.6	3,107.9	2,893.2
毛利 (以%表示)	48.4	43.5	38.6	42.0	38.6
EBITDA	1,158.4	484.5	474.5	607.8	518.1
稅前利潤	890.7	251.3	201.8	312.5	169.6
股東應佔利潤	763.8	216.5	174.4	236.0	177.5
每股盈利 (以人民幣分表示)	44.5	12.1	9.7	13.3	10.0
經營活動所產生／(所用) 之現金流入	1,071.3	(357.5)	224.7	299.4	372.4
淨資產	4,931.1	5,565.1	5,749.2	5,783.5	6,086.4
總資產	9,632.5	9,796.1	10,033.8	9,662.1	10,255.7
淨現金／(債務)	1,214.4	426.7	(331.4)	(598.1)	(765.1)

\* 經重列。

本集團旗下品牌：

kabrita®  
佳貝艾特®

海普諾凱 1897®  
全面營養 百年精研

NC  
Nutrillon Care®

Bioflag  
錦旗生物

康素得®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任志堅先生 (行政總裁)  
Bartle van der Meer先生  
張志先生

**非執行董事**

韓石秀先生 (主席)  
閻俊榮女士  
鄒羸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驥先生  
陳福泉先生  
Aidan Maurice Coleman先生

**公司秘書**

張嘉麗女士

**法定代表**

韓石秀先生  
張嘉麗女士

**審核委員會**

馬驥先生 (主席)  
陳福泉先生  
Aidan Maurice Coleman先生

**提名委員會**

韓石秀先生 (主席)  
鄒羸先生  
馬驥先生  
陳福泉先生  
Aidan Maurice Coleman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福泉先生 (主席)  
韓石秀先生  
任志堅先生  
馬驥先生  
Aidan Maurice Coleman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律  
金杜律師事務所

**常年財務顧問**

卓亞融資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香港  
上環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  
36樓16室

**中國內地**

中國湖南省  
長沙市望城區  
月亮島街道  
普瑞東路太陽城  
澳優大樓1棟A座

**荷蘭**

Dokter van Deenweg 150  
8025 BM Zwolle  
The Netherlands

**澳洲**

25-27 Keysborough Avenue  
Keysborough VIC 3173  
Australia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1717

**投資者聯絡資料**

孫潔女士  
電郵地址 : ir@ausnutria.com

**公司網站**

www.ausnutria.com.hk





本人謹代表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澳優」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五年度」）之年報。

二零二五年，外部環境複雜多變。地緣政治、通脹、匯率波動，給全球化業務帶來挑戰；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內新生兒數量創歷史新低，嬰幼兒配方奶粉（「嬰配粉」）市場存量競爭加劇，行業集中度持續提升。但挑戰中也有機會，國內60歲以上人口佔比增加，中老年與新中產群體，將成為營養品行業核心增長力量，這一潛力市場，極待我們深度開拓。

回顧二零二五年，全體澳優人在逆境中堅守奮進，業務模式持續優化，經營態勢穩步提升，取得了各方面成績。

- 一、 目前已構建起覆蓋全球的5大業務板塊，各板塊不僅明確了差異化發展方向，更通過持續積累形成了結構化競爭優勢。其中：國內牛羊業務作為基本盤，持續發揮穩大盤、保根基的核心作用；營養品與國際業務兩大第二增長曲線業務，依託逐步成熟的市場佈局與產品體系，逐步駛入發展快車道，正成長為公司的核心增長引擎；而以羊乳深加工為核心的創新性羊原料及羊奶酪業務，則瞄準細分市場，為企業開闢全新的價值增長空間。
- 二、 在全球化戰略推進關鍵階段，澳優以126文化及經營理念為核心，推動組織與團隊文化融合，通過沉浸式工作坊等活動打破文化壁壘，逐步實現從跨區域自治到全球協同融合的轉型。二零二四年我們發佈了經營理念國內版，夯實國內團隊文化共識；二零二五年結合海外市場特性更新理念，二零二五年六月我們核心管理團隊40餘人在荷蘭開展4天的海外戰略及文化工作坊，實現跨地域團隊文化同頻。這些舉措提升了組織穩定性與團隊成熟度，強化了全球團隊凝聚力，為全球化業務縱深發展築牢根基。
- 三、 二零二五年我們持續推動公司從傳統的粗放式管理模式向全鏈路精細化管理完成深度蛻變。過去依賴經驗判斷、流程模糊的管理方式，將被以數據為核心的精細化運營體系所取代；業務端主動打破固有模式，從需求調研、流程設計到落地執行的全環節引入數據思維，實現決策可追溯、過程可監控、結果可量化；管理體系則深度結合數位化技術賦能，通過搭建數據中台、智能分析模型等工具，打通部門間的資訊壁壘，讓數據成為優化管理、支撐業務的核心抓手，從根本上保障業務的持續健康發展。目前，針對海外市場佈局的數位化專案也在按規劃有序推進，作為一家錨定全球化發展的企業，我們堅信，數位化轉型必將為我們的全球業務版圖插上騰飛的翅膀，助力我們在全球化管理與國際市場開拓中搶佔先機。
- 四、 國際業務實現從單點突破到多點開花的跨越：業績表現遠超預期、市場與產品組合佈局進一步完善、組織團隊實力持續增強及各板塊間的協同融合度顯著提升。以沙特市場為例，我們榮獲當地極具代表性的Nahdi藥房頒發的「增長最快品牌」獎項，這既是對產品品質的高度認可，也是對團隊付出的最好回饋。



二零二六年，全新的征程已開啟，這是澳優加速進化、突破增長的關鍵一年。對此，我們將在如下四個方面發力：

### 一、 錨定經營目標，聚力攻堅求突破

我們的目標是挑戰更是動力，各業務單元要理清邏輯、聚焦重點。嬰配粉業務要深化母嬰管道戰略合作，將資源更多投向消費者端，以精準服務拓展新客、留存老客，驅動業務回暖；營養品業務要依託全產業鏈競爭優勢，堅定推進大單品戰略，集中力量搶佔國內益生菌市場頭部地位，打造新的增長引擎；國際業務要聚焦中東、獨立國家聯合體（「獨聯體」）、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等核心市場，穩紮穩打保持業務健康、快速發展，搭建高效協同的全球管理體系，讓澳優品牌在更多國家落地生根。

### 二、 加速體系化建設，築牢發展強根基

結合五年戰略規劃，核心競爭力的打造刻不容緩。我們要強化全員危機感與緊迫性，提升團隊執行效能與攻堅能力，推動組織能力全面升級；要持續優化運營流程，打通部門壁壘，以體系化運營驅動各項舉措精準落地；要嚴控運營成本、提升運營效率，以體系化優勢構建行業競爭力，為我們長遠發展保駕護航。

### 三、 聚焦消費需求，以創新啟動新動能

「以消費者為中心」是我們始終堅守的經營內核。各業務要敏銳洞察市場動態，深挖消費者需求，既要強化技術創新，依託全球研發資源，打造符合不同人群，精準營養需求的功能性產品，讓產品力成為核心競爭力；也要升級行銷創新，擁抱數位化及新興趨勢，構建兼具澳優特色與差異化的行銷模式，用有溫度的服務、能共鳴的體驗，贏得消費者的長久信賴，築牢業務發展的根基。

### 四、 凝聚團隊合力，同心同向創未來

「上下同欲者勝」—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唯有將經營理念內化於心、外化於行，讓全體澳優人目標同頻、行動聚力，才能將個體優勢轉化為組織能力。我們要持續優化人才成長環境，提供更多曆練機會與發展平台，讓奮鬥者有回報、成長者有舞台，實現公司與員工的雙向奔赴、共同成長。

全球健康產業迎來黃金發展期，居民健康意識覺醒，高品質健康產品需求激增，數位化與傳統健康業態深度融合，這為深耕營養健康領域的澳優，帶來前所未有的契機。我們擁有全球研發優勢、全產業鏈佈局、一定程度的品牌基礎，更有一支敢打敢拼的優秀團隊，這正是我們逆勢崛起、再創佳績底氣。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之客戶、合作夥伴、股東、政府及社會各界對澳優的長期及持續支持與幫助致以最誠摯的謝意。同時，對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於二零二五年度作出的貢獻及努力表示衷心感謝。

二零二六年，讓我們加速進化聚力攻堅。

主席  
韓石秀



## 行業概覽

從行業基本面向來看，二零二五年嬰配粉行業市場規模保持平穩過渡。受益於新生代父母對於高品質營養的追求，推動行業高品質產品佔比提升，從而進一步推動產品平均單價穩步提升。二零二四年龍年出生率短暫反彈的紅利消退，二零二五年新生人口再度回落，跌破八百萬人口，存量競爭進一步加劇。隨着新國標產品全面落地與行業監管趨嚴，市場進入以「品質化、精細化、全球化」為核心的高質量發展階段。

儘管國內新生兒數量仍面臨結構性挑戰，但領先品牌通過產品創新、渠道優化與價值重塑，在存量市場中持續開拓增長空間。其中，以佳貝艾特為代表的羊奶粉品類繼續領跑細分市場，憑藉其易吸收、低致敏的天然優勢，在高端及超高價位段保持強勁增長。海普諾凱等品牌則通過「全面營養」定位升級與內碼技術創新，深化在專業渠道與消費者端的價值連結。

行業渠道結構進一步向「線上線下融合」方向演進。電商及社交零售持續滲透，直播帶貨、內容種草等數字化營銷模式成為品牌與新生代父母溝通的關鍵路徑。線下渠道則更強調體驗升級與服務增值，母嬰門店與品牌之間的協同日益緊密，共同構建以消費者為中心的全場景服務體系。

值得關注的是，中國嬰配粉企業的全球化進程在二零二五年取得實質性突破。以澳優為代表的國際化企業，憑藉其全球供應鏈佈局與研發實力，成功將旗下品牌推向中東、北美、東南亞等新興市場，逐步建立起國際品牌認知與渠道網絡。海外業務不僅成為業績增長的重要引擎，也為中國嬰配粉行業提供了跨越週期的戰略支點。

綜觀全年，中國嬰配粉行業正逐步轉向以科研創新、全球運營與價值共生為特徵的系統性競爭階段。未來，能夠持續推動產品迭代、深化用戶服務、整合全球資源的企業，將在行業新週期中贏得更廣闊的發展空間。



## 行業展望

二零二六年，宏觀環境依然具有不確定性，隨着新生兒數量進一步減少，行業減量競爭的態勢將持續加劇。在如此激烈的環境中想實現新戰略週期的既定目標，關鍵要保持戰略定力，構建與戰略目標及競爭環境相匹配的組織能力，並及時調優經營策略。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重新制定五年戰略規劃，明瞭未來發展方向，並對戰略路徑及重點工作進行了周密部署：

- 1) 二零二六年，本公司已明確戰略方針，自家品牌牛奶奶粉業務作為基本盤實現穩步增長，佳貝艾特國際業務及營養品業務作為第二增長曲線保持高速增長，並積極探索羊原料深加工新業務。基於戰略航道，繼續做大做強核心業務與品牌；發揮營養品全產業鏈優勢，打造明星菌株，構建核心競爭優勢；堅持國際化市場戰略，在美國、加拿大、中東等核心市場實現銷量突破，並加快印度市場開發進程；
- 2) 堅定戰略方向，加速業務進化。澳優將結合行業及競爭形勢，在保持既定戰略航向的基礎上，基於大單品罐內碼升級構建以數字化為抓手的會員運營體系，並全面優化生產成本，持續加速業務運營效率提升，實現運營成本及盈利的全面改善；
- 3) 在創新中謀求發展。隨着目標消費人群總數逐漸降低，如何獲取新一批消費者青睞成為了澳優必須回答的問題。接下來，本公司會進一步把握行業發展趨勢，密切關注市場動態，通過深入了解市場，分析競爭對手，以破釜沉舟的決心和嚴謹細緻的態度來贏勝競爭。本公司將加大創新研發投入，強化知識產權保護。高效利用多方資源，促進產業協同，通過技術創新手段，提高產業鏈整體競爭力；及
- 4) 澳優奉獻人類營養的事業才剛剛開始，前方還有無數的挑戰等待我們去超越。本公司將敞開心扉地擁抱科技，擁抱時代，學會與人工智能和諧共處，用創新這把鑰匙，開啟未來城堡之門。



## 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7,488.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年度」）之人民幣7,402.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5.6百萬元或1.2%，主要源於：(i)佳貝艾特於海外之表現顯著提升；及(ii)於二零二四年十月收購Amalthea（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Amalthea集團」）後帶動羊奶酪之銷售提升。

### 自家品牌配方羊奶粉（佳貝艾特）

二零二五年度，在全球經濟環境波動與中國嬰配粉市場競爭持續激烈的背景下，本集團旗下羊奶粉品牌—佳貝艾特，憑藉清晰的戰略規劃與高效的執行力，進一步鞏固了其在全球及中國市場的領先地位。二零二五年度，自家羊奶粉錄得銷售人民幣3,553.7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47.4%（二零二四年：49.9%）。中國市場及海外市場分別錄得銷售額人民幣2,579.4百萬元及人民幣974.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分別為人民幣3,052.6百萬元及人民幣646.6百萬元）。其中海外市場銷售同比增長人民幣327.7百萬元或50.7%，使得海外市場銷售貢獻佔整體羊奶粉比例進一步提升9.9個百分點至27.4%（二零二四年：17.5%）。中國市場則受國內行業激烈競爭及實施罐內碼產品升級影響錄得收入同比下降人民幣473.2百萬元或15.5%。

#### (a) 海外市場（包括但不限於中東、美國、獨聯體、歐洲、墨西哥、韓國及越南等）

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旗下佳貝艾特品牌於海外市場延續強勁增長態勢，同比增幅達50.7%，進一步鞏固其於全球山羊奶配方奶粉市場的領導地位。該等成果主要得益於中東、北美及獨聯體等地區的戰略突破，以及於東南亞、加拿大等新興市場的成功拓展。佳貝艾特持續透過渠道擴張、產品創新及品牌建設，深化國際市場滲透，實現全方位業務成長。

中東市場持續成為本集團海外業務的最大貢獻區域，佔海外總營收45.7%，同比增長65.5%。該地區的增長主要源於成熟市場如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卡塔尔及科威特等地，透過加強醫療專業渠道推廣，提升山羊奶配方奶粉的醫學認可度。其中，沙特市場表現尤為突出，透過與當地母嬰機構及醫護人員深度合作，有效推動消費者接受度與市場滲透。此外，二零二五年新開發的阿曼市場表現超出預期，為區域增長注入新動能。未來，集團將持續深耕中東市場，完善產品組合，推動創新產品與行銷策略，進一步提升市場規模與品牌影響力。

北美市場（美國及加拿大）營收同比增長39.5%，佔海外總營收22.2%，展現強勁增長潛力。五月，佳貝艾特成功進駐美國最大零售商沃爾瑪，進一步擴大了在傳統渠道的線下覆蓋範圍，觸達更廣泛的消費群體。除美國外，我們亦成功在加拿大上市，並實現高速增長。此外，佳貝艾特作為首個獲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註冊的歐洲嬰配粉品牌，憑藉其合規與安全優勢，結合美國兒科學會對山羊奶配方作為牛奶配方理想替代品的背書，持續獲得醫療專業人士推薦，強化品牌信任基礎。



二零二五年四月，佳貝艾特於阿姆斯特丹成功舉辦「山羊奶未來」國際醫學研討會，匯聚來自30個國家的百餘位醫療專家，深入探討山羊奶配方於消化吸收方面的臨床優勢。同年，品牌已於三個關鍵市場成功推出升級版配方，並計劃於二零二六年推廣至其他市場。此外，集團於歐盟及中東啟動多項大規模臨床研究項目，諸如與沙特阿拉伯國王費薩爾醫院合作，這也是沙特阿拉伯首例同類研究，預計於二零二七至二零二八年間發布成果，進一步豐富山羊奶配方的科學實證體系。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透過科研創新、專業背書與市場拓展，強化佳貝艾特在全球山羊奶配方領域的領先地位，為全球嬰幼兒營養行業帶來持續突破與價值創造。

#### (b) 中國市場

權威機構認證方面，佳貝艾特在二零二五年再次獲得雙重背書。弗若斯特沙利文確認其銷量與銷售額持續穩居全球羊奶粉第一；尼爾森IQ數據顯示，佳貝艾特在中國進口嬰幼兒羊奶粉市場的銷售量與銷售額突破80%，並已連續八年於該細分市場佔有率超過六成，彰顯其不可撼動的「領頭羊」地位。另外，根據尼爾森及星圖數據，二零二五年佳貝艾特在中國全渠道市場份額達到30.2%，較二零二四年提升2.6個百分點。反映本集團前期在新品佈局與渠道優化的戰略決策已精準落地，終端動銷與品牌市場影響力持續攀升。

產品創新及矩陣優化方面，面對市場競爭，佳貝艾特持續以「大單品引領、多品項協同」的「1+N+X」產品矩陣為核心，通過結構化升級與精細化運營，強化產品競爭力。大單品「悅白」完成包裝與配方雙重升級，並添加貼近母乳的「OPL結構脂」與低敏「安敏源」乳清蛋白，結合羊奶天然小分子與A2蛋白優勢，透過實證研究強化「好吸收、低敏感」標籤。同時，通過內碼系統升級，實現貨物流向精準管控、渠道價值鏈重塑與會員精準行銷，有效提升產品動銷與口碑熱度。晶綻作為國內首款且唯一有機嬰幼兒配方羊奶粉，堅持高端定位，成為行業成交價格帶標桿，有力拉昇品牌調性；晶萃悅白聚焦「吸收+免疫」，悅啟專注「吸收+益智」，與「悅白」協同覆蓋更廣泛的細分需求，鞏固高端市場優勢。在兒童奶粉領域，佳貝艾特持續穩居細分市場第一。公司積極推進兒童及中老年產品新國標升級，並推出以「腸道健康+細分功效」為核心的「營嘉」成人羊奶粉系列，逐步完善全年齡段營養解決方案。

渠道建設方面，本集團持續推動渠道體系的結構性優化，深化「核心渠道深耕與區域網絡拓展」相結合的戰略佈局。通過鞏固與核心經銷商夥伴的戰略協作關係，集團進一步提升了直供體系在整體銷售中的貢獻水平，實現了連續多年的穩步增長。與此同時，渠道網絡規模保持健康擴張態勢，終端覆蓋能力持續增強。在產品渠道策略方面，集團着力完善「1+N+X」產品矩陣的終端佈局，通過強化N+X產品系列的市場滲透，有效提升了全系列產品的渠道協同效應。當前，能夠完整覆蓋全系列產品的終端門店佔比已實現顯著提升，而單一產品系列門店佔比相應下降，反映出產品組合策略在終端落地取得積極成效。從渠道效益維度觀察，N+X產品系列在整體渠道結構中的貢獻度持續上升，已成為優化渠道利潤分配、增強終端動銷能力的重要支撐。



品牌建設方面，佳貝艾特持續強化「全球羊奶第一品牌」形象，通過多維度策略築高品牌護城河、深化用戶信賴。在權威背書方面，品牌通過「老爸評測」完成近1,500項嚴苛檢測，成為行業首個獲該認證的羊奶粉品牌；聯合小紅書開展首次奶粉海外溯源活動，影片累計播放量突破千萬，吸引逾十萬消費者參與互動；並攜手凱度、小紅書與京東共同發布行業首份四方聯合《白皮書》，獲得超過80家權威媒體報導，推動品類影響力突破圈層。品牌價值傳播上，在既有「吸收好，營養更好」訴求基礎上，進一步聚焦「臨床實證餵養效果看得見」，以科學數據強化專業形象，並完成全國零售終端視覺形象系統升級，顯著提升品牌高端質感。在消費者溝通層面，品牌構建涵蓋影視劇植入、抖音本地生活、小紅書KOL等形式的整合行銷矩陣，實現品牌聲量持續提升與消費者心智深度滲透，全面增強品牌市場影響力與情感連結。

#### 自家品牌配方牛奶粉（海普諾凱）

受國內行業激烈競爭及實施罐內碼產品升級影響，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的自家品牌配方牛奶粉板塊錄得收入人民幣1,767.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度：人民幣2,106.6百萬元），同比下降人民幣339.5百萬元或16.1%。儘管年內因實施罐內碼精益化運營戰略升級，業務經歷短期調整並帶來銷售額的階段性波動，但隨着外碼庫存完全去化、內碼網點持續拓展及會員體系穩步增長，該戰略轉型的階段性影響正逐步消退，為二零二六年邁向增長的高質量發展階段奠定堅實基礎。罐內碼技術的上線，實現了產品從荷蘭奶源至中國消費者的全程跨境追溯與數據閉環。該系統不僅助力渠道利潤管理與異常流向預警，更顯著提升消費者體驗與品牌黏性，為構建品牌、渠道與用戶三方共贏的生態體系提供數字化基礎。

品牌建設方面，海普諾凱通過權威背書、全場景傳播與沉浸式互動，進一步強化「荷蘭高端進口」的品牌認知與消費者信賴。年內蟬聯「全面營養奶粉銷量第一」認證，獲得多項行業榮譽，並聯合專業機構發布《2025年全面營養奶粉白皮書》，以科學研究夯實品牌專業形象。在傳播策略上，品牌構建了覆蓋影視劇合作、社區梯媒、社交平台的全場景傳播矩陣，並通過跨界草莓音樂節、打造「全面自護樂園」等創新互動形式，深化與消費者的情感連結，持續提升品牌影響力。

產品創新方面，海普諾凱全年共推出14款全新升級產品，涵蓋嬰配粉與兒童粉兩大品類。旗下大單品「荷致」完成升級，進一步鞏固在全面營養與自護賽道的優勢地位；同時陸續推出「稚卓」、「恬致」、「耀致」等新品，分別聚焦自護力、親和營養與高配乳鐵蛋白等細分功能，滿足市場多元化需求。兒童奶粉領域則通過「營養星球」系列積極佈局長高、自護等新興賽道，並完成各階段產品的配方升級，逐步構建覆蓋全年齡段的營養解決方案體系。

渠道建設方面，海普諾凱持續優化「線下深耕、線上爆發、價盤穩定」的可持續發展格局。線下渠道透過深化與核心經銷夥伴的戰略協作，推動單店貢獻與門店活躍度穩步提升，全年直供系統業績保持健康增長。電商渠道表現尤為突出，銷售額實現強勁成長，並獲得京東「增長先鋒品牌」等權威認可。在價盤管控方面，品牌通過價值鏈優化與數字化管控工具，有效維護終端價格體系穩定，為渠道合作夥伴創造可持續的經營環境。



### 營養品業務

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的整體營養品業務板塊錄得收入人民幣320.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度：人民幣304.6百萬元），同比增長人民幣15.8百萬元或5.2%。全年業績增長主要得益於明星菌株的市場突破、精準的渠道策略以及品牌營銷協同效應的持續釋放，體現出本集團在專業營養健康領域的綜合競爭實力與戰略執行效能。

品牌建設方面，錦旗生物秉持「以嬰幼兒級標準，做更好益生菌」之理念，持續引領行業價值標杆。公司與江南大學達成戰略合作，共同成立「江南大學—錦旗生物益生菌協同創新中心」，為品牌科研實力奠定堅實基礎。旗下明星菌株K56榮獲「2025 iSEE年度創新技術獎」，CP-9菌株通過美國FDA的GRAS認證，進一步鞏固品牌在益生菌領域的科技領先地位。此外，公司積極參與博鰲健康食品科學大會等行業高端活動，並發布《中國母嬰源益生菌研究及應用白皮書》與《2025益生菌行業白皮書》，持續提升品牌影響力與行業話語權。NC愛益森實施多維度品牌升級，旗下NC舒鼻益生菌獲歐睿國際認證為「澳洲品牌鼻敏益生菌全國銷量第一」，確立賽道優勢。通過與北京衛視節目合作，傳遞「治養結合」健康理念予高端客群。在數字行銷層面，深耕小紅書平台，針對核心人群進行精準投放，成功將NC養胃粉及舒鼻益生菌打造成品類搜索熱度領先產品，鞏固跨境保健領域優勢地位。

在產品創新方面，二零二五年，錦旗生物以技術創新與產品迭代為核心，在菌株研發、劑型設計及包裝方案實現多重突破。「太空艙」鎖鮮瓶益生菌項目獲「人民網·科技賦能」創新案例；十月推出添加BL-99專利菌株的伊利暢適益生菌，躋身電商熱銷榜單。公司陸續推出「閃溶粉」「微泡片」等多元解決方案，助力合作夥伴提升終端產品競爭力。NC愛益森聚焦嬰童營養升級與成人情緒睡眠新賽道。旗下NC Kids推出兩款TGA認證新品：G13成長膠囊以領先賴氨酸含量成為長高產品佼佼者；EyeQ腦力素通過科學配比三大營養素，促進兒童眼腦協同發育。此外，愛益森與「老爸抽檢」合作推出首護PRO益生菌，活菌含量創行業新高，實現48小時快速改善實腸道。針對兒童身高管理，創新推出「長高CP」組合—益高500益生菌與躍高420鈣鋅VD營養飲，形成系統化身高促進方案。

錦旗生物在渠道方面實現結構性突破：藥線渠道作為核心業務板塊，規模與增速同步提升；私域電商賽道加深與頭部平台合作，貢獻顯著增長；品牌客戶端持續拓展，強化明星菌株終端應用；海外業務在二零二五年實現渠道突破，成功開拓西班牙、美國、法國及德國等市場。NC愛益森則採取線上線下雙輪驅動策略：線上零售渠道（天貓、京東官方旗艦店）實現穩健增長；社交電商通過達人直播與自播間推動銷售爆發；分銷私域作為核心渠道，成功鎖定山姆會員店等重點客戶，成為跨境保健品類領先品牌；線下渠道則持續綁定核心客戶，並積極突破潛力客戶群體，同時在藥線渠道試點運營取得初步成效，為業務多元拓展奠定基礎。



## 創新研發

在創新生態圈建設方面，澳優持續深化與江南大學、東北農業大學的戰略合作，成功落地兩大創新平台—「江南大學—澳優乳業微生態及功能乳聯合創新中心」與「澳優乳業—東北農業大學乳品創新中心」。年度內，上線「澳優全球研發管理一體化PMP系統（一期）」，穩步推進全球研發業務全流程、全維度、全球化的統籌管控，進一步提升研發管理效率與協同能力。

在創新研發方面，取得多項創新成果。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成功推出並發佈羊乳酪蛋白酶解物、水解羊乳清蛋白粉、羊乳鐵蛋白及羊初乳粉四大羊乳新原料，其中多款原料實現了全球可商業化應用從無到有的突破；同時，研發成果《一種有助於免疫調節和緩解免疫應激的嬰幼兒配方奶粉的研究與開發》，榮獲中國乳製品工業協會技術進步獎一等獎。十二月，澳優聯合北京工商大學、伊利等共同研發的《原料奶粉品質評價關鍵技術創新及應用》，斬獲全國商業科技進步獎特等獎，進一步鞏固了公司在乳品技術創新領域的行業地位。

在產品創新方面，澳優持續發力產品迭代與品類拓展，順利推進8個系列24款產品新國標2.0註冊，完成2個系列6款嬰配粉、25款調製乳粉、17款營養產品開發上市。其中，液體鈣、特膳包衣片為集團首創創新劑型，開創集團無防腐劑異形袋、包衣片劑工藝，填補集團在相關細分品類的空白；益生菌CP-9成功獲批集團首個FDA GRAS認證菌株，為集團益生菌產品的全球化佈局奠定了堅實基礎。

在知識產權成果方面，年度內共專利申請20項，新增有效專利31項；新增商標註冊申請31件（海外3件），註冊56件，馬德里註冊1件；論文發表49篇。標準制定方面，參與制定的1項國家標準《食品安全國家標準動物性食品中慶大黴素殘留量的測定》、1項團體標準《嬰幼兒配方羊奶粉乳清蛋白含量檢測毛細管凝膠電泳法》獲發佈。此外，榮獲長沙市首屆專利運營大賽優秀獎1項，獲得「2025年湖南省知識產權戰略推進項目（重點商標品牌建設）」立項，獲評「國家知識產權示範企業」，並順利通過國家高新技術企業重新認定。



## 財務回顧

### 綜合損益表分析

#### 收入

	附註	佔總收入比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自家品牌配方奶粉產品：						
牛奶粉(中國)	(i)	1,767.1	2,106.6	(16.1)	23.6	28.5
羊奶粉(中國)	(i)	2,579.4	3,052.6	(15.5)	34.4	41.2
羊奶粉(其他地區)	(i)	974.3	646.6	50.7	13.0	8.7
羊奶粉總計		3,553.7	3,699.2	(3.9)	47.4	49.9
<hr/>						
		5,320.8	5,805.8	(8.4)	71.0	78.4
奶酪、私人品牌及其他：						
奶酪	(ii)	1,006.4	183.6	448.1	13.4	2.5
私人品牌	(iii)	200.0	191.8	4.2	2.7	2.6
其他	(iv)	640.4	916.6	(30.1)	8.6	12.4
奶酪、私人品牌及其他總計		1,846.8	1,292.0	42.9	24.7	17.5
<hr/>						
乳製品及相關產品		7,167.6	7,097.8	1.0	95.7	95.9
營養品	(v)	320.4	304.6	5.2	4.3	4.1
總計		7,488.0	7,402.4	1.2	100.0	100.0

附註：

- (i) 指於中國銷售自家品牌配方牛奶粉產品，以及於中國、歐洲、獨聯體、美國、加拿大、中東國家、南韓、南非及墨西哥等地銷售佳貝艾特。
- (ii) 指銷售羊奶酪、半硬質羊奶酪及相關副產品。
- (iii) 指以客戶之自家品牌銷售配方奶粉產品(包括嬰配粉)。
- (iv) 指銷售奶、奶粉、奶油和其他奶品成份(如乳清蛋白粉)等。
- (v) 指於中國及澳洲銷售營養品。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7,488.0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度之人民幣7,402.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5.6百萬元或1.2%，主要源於：(i)佳貝艾特於海外之表現顯著提升；及(ii)於二零二四年十月收購Amalthea後帶動羊奶酪之銷售提升。



### 自家品牌配方羊奶粉 (佳貝艾特)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自家羊奶粉錄得銷售人民幣3,553.7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45.5百萬元或3.9%，佔本集團總收入47.4% (二零二四年度：49.9%)。本集團自家品牌配方羊奶粉主要於荷蘭生產並在全球營銷。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度自家品牌配方羊奶粉銷售源自：

- a) 海外市場 (包括歐洲、美國、中東、獨聯體、墨西哥、南韓、越南等)，達人民幣974.3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度：人民幣646.6百萬元)，增幅達50.7%，主要受惠於中東、北美洲、獨聯體及其他擴張市場之強勁增長勢頭。此增長源於佳貝艾特在創新產品類別中繼續表現優異，緊貼消費者不斷演變之偏好，尤以「易吸收」之特點最為然，同時在全通路擴張與品牌建設方面取得重大進展，鞏固其全球市場領導地位。
- b) 中國市場同比下降15.5%，主要源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實施短期一次性主動分銷渠道調整，此舉旨在透過實行罐內碼優化銷售渠道，並降低嬰配粉產品之渠道無碼庫存，以維持產品之新鮮度及保質期，確保佳貝艾特在中國市場之長期健康發展。

### 自家品牌配方牛奶粉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自家品牌配方牛奶粉之收入為人民幣1,767.1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339.5百萬元或16.1%，佔本集團總收入23.6% (二零二四年度：28.5%)。銷售下滑之主要原因是(i)中國內地整個嬰配粉行業面對整體放緩；及(ii)於二零二五年第二季實行罐內碼，並配合短期一次性主動渠道調整，以完全清理無碼庫存及提升渠道溢利管理、分銷商合作及品牌忠誠度方面之競爭實力，此等調整短期內導致自家品牌配方牛奶粉之銷售短暫下跌，惟長遠將提升競爭優勢。

### 奶酪、私人品牌及其他

本集團從事奶酪、私人品牌及其他業務，包括銷售羊奶酪及其他乳製品 (如奶、奶粉、奶油和其他奶品成份 (如乳清蛋白粉))。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月收購Amalthea集團餘下50%權益，使其成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進一步豐富海外市場產品組合，並滿足多元化消費者需求，帶動羊奶酪業務相關收入增加約人民幣822.8百萬元，而私人品牌及其他業務貢獻之收入與過往期間相若。

### 營養品業務

於二零二五年度，來自營養品業務之收入為人民幣320.4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5.8百萬元或5.2%，主要受惠於繼續透過全通路進行推廣以及持續優化產品組合。



##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自家品牌配方奶粉產品：				
牛奶粉	886.8	1,096.0	50.2	52.0
羊奶粉	1,833.7	2,010.4	51.6	54.3
	2,720.5	3,106.4	51.1	53.5
奶酪、私人品牌及其他	87.0	(17.7)	4.7	(1.4)
乳製品及相關產品	2,807.5	3,088.7	39.2	43.5
營養品	131.3	130.0	41.0	42.7
	2,938.8	3,218.7	39.2	43.5
減：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45.6)	(110.8)		
總計	2,893.2	3,107.9	38.6	42.0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之毛利為人民幣2,893.2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14.7百萬元或6.9%。本集團之毛利率由二零二四年度之42.0%下降至二零二五年度之38.6%，主要是源於以下因素之總體影響：(i)自二零二四年下半年起新併入羊乳酪業務，其毛利率較低(6.8%)且銷售佔比相對較高(約佔總收入13.4%)，導致對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毛利率產生負面影響；(ii)年內本集團嬰配粉產品生產成本主要因荷蘭原料價格上漲及通脹高企而上漲；(iii)本集團自過往年度起持續改善上游生產設施之生產規劃與物流交貨期，並更有效地控制產品新鮮度及保質期，令存貨撥備減少，抵銷部分減幅。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及宣傳開支、展覽及貿易展銷會開支、銷售及營銷人員之薪金及差旅費用以及付運費，佔本集團收入之25.7%（二零二四年度：28.1%）。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之比例下降主要源於推廣活動開支減少，以及得益於中國及海外市場持續採取措施改善消費效益。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差旅開支、辦公室開支、核數師酬金、專業費用及折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及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i)	37.8	37.4
政府補助	(ii)	29.6	43.7
租金收入		13.5	9.8
		80.9	90.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慈善捐款	(iii)	(7.9)	(2.6)
外匯虧損淨額	(iv)	(18.0)	(6.0)
重組成本		(7.3)	(7.9)
其他		(17.6)	(21.9)
		(50.8)	(38.4)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淨額總計		30.1	52.5

附註：

- (i) 該筆金額主要指於中國之銀行存置之銀行存款產生之利息收入。
- (ii) 該筆金額主要指因澳優乳業(中國)有限公司對中國湖南省作出貢獻而從中國內地政府收取之補助。
- (iii) 該筆金額主要涉及慈善活動。
- (iv) 該筆金額指外幣交易(主要為歐元、美元及人民幣)以及按於報告期末通行之功能貨幣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之外幣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

## 財務費用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之財務費用為人民幣45.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度：人民幣51.6百萬元)，主要為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利息，用以為本集團之上游資本開支(尤其是位於荷蘭之新嬰配基粉設施(「新嬰配粉設施」)提供資金。

財務費用減少主要源於與過往期間相比，銀行借貸利率有所下調及加權平均銀行借貸結餘有所減少。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10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之銀行貸款及借貸以歐元計值。

##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之利潤及虧損

該筆金額主要指應佔Farmel Holding B.V.及其附屬公司(「Farmel集團」)之利潤人民幣45.9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度：應佔虧損人民幣22.3百萬元)。Farmel集團主要在歐洲從事奶類及乳品相關商品收集及買賣業務，於Farmel集團之投資旨在確保本集團於荷蘭之營運有長期牛奶供應。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之實際所得稅稅率由二零二四年度之20.9%下降至二零二五年度之負11.5%。實際所得稅稅率下降32.4個百分點，主要源於有關期內荷蘭能源投資寬免之已確認稅務利益及有關將股息再投資之優惠稅項。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77.5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度減少人民幣58.5百萬元或24.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減少，主要是由於中國配方奶粉市場競爭持續激烈，以及實施罐內碼產品更新造成短暫影響，導致銷售額及毛利下降所致。

### 綜合財務狀況表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0,255.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662.1百萬元）及人民幣6,086.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783.5百萬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值增加，主要是由於下列各項之淨影響：

- (i)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定期存款及原到期日超過一年之長期定期存款淨增加合共人民幣207.8百萬元，源於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
- (ii) 存貨增加人民幣50.8百萬元，源於本集團營運規模擴大；及
- (iii)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增加人民幣295.1百萬元，主要源於荷蘭之新嬰配粉工廠增建樓宇及將樓宇撥充資本，並受惠於歐元兌人民幣升值。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增加主要源於下列各項之淨影響：(i)二零二五年度所產生之純利人民幣189.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度：人民幣247.2百萬元）；(ii)歐元兌人民幣升值令換算海外經營業務時錄得匯兌差額升幅人民幣229.9百萬元；及(iii)二零二五年度內派付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人民幣97.2百萬元。

### 營運資金週轉期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比率為1.00倍（二零二四年：1.21倍）。

主要營運資金週轉期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天數	二零二四年 天數	變動 天數
存貨週轉天數	155	171	(16)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	34	32	2
應付賬款週轉天數	43	45	(2)

本集團存貨週轉天數減少主要源於(i)加快清理無碼嬰配粉庫存；及(ii)全球供應鏈之生產規劃及物流交貨時間持續改善。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週轉天數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海外市場銷售額比例上升，而其信貸期相對中國較長所致。



**綜合現金流量表分析**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流量	372.4	299.4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流量	(721.4)	(899.2)
融資活動(所用)／所產生之現金淨流量	23.5	(273.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325.5)	(873.4)

**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流量**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之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流量為人民幣372.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度：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流量人民幣299.4百萬元)，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增加主要源於經營利潤。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流量**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之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流量人民幣721.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度：人民幣899.2百萬元)主要指下列各項之淨影響：(i)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214.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度：人民幣347.3百萬元)，主要用於興建荷蘭之新嬰配粉設施及其他相關設施；及(ii)淨取得期限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合共人民幣498.9百萬元。

**融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流量**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之融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流量人民幣23.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度：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流量人民幣273.6百萬元)主要源自下列各項之淨影響：(i)年內已派付股息人民幣97.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度：人民幣80.6百萬元)；及(ii)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以及租賃付款之所得款項淨額合共人民幣130.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度：淨提款人民幣172.1百萬元)。

**重大投資以及收購及出售**

除本報告其他部份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度內並無作出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包括對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本公司總資產5%或以上之被投資方公司之任何投資)，於二零二五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亦無其他附屬公司、合資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另有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購買資本資產之其他計劃。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就金融產品投資採納審慎庫務政策。本集團之盈餘資金僅投資於信譽良好之商業銀行所敘造或發出、可在短通知期內贖回之定期存款或低風險金融工具，包括由一級銀行保薦之理財產品、貨幣市場基金及銀行同業存款。



##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產抵押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之概要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計息銀行貸款及借貸	(2,508.7)	(2,137.7)
租賃負債	(111.2)	(114.7)
減：受限制現金 <sup>(1)</sup>	1.9	9.3
定期存款 <sup>(2)</sup>	21.8	206.2
長期定期存款 <sup>(2)</sup>	923.5	224.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sup>(2)</sup>	907.6	1,214.7
	(765.1)	(598.1)
資產總值	10,255.7	9,662.1
股東權益	6,026.7	5,721.6
資產負債比率 <sup>(3)</sup>	7.5%	6.2%
償債能力比率 <sup>(4)</sup>	58.8%	59.2%

附註：

(1) 按貨幣劃分之受限制現金分析載列如下：

貨幣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	—	—	8.3	89.3
其他	1.9	100.0	1.0	10.7
總計	1.9	100.0	9.3	100.0

(2) 按貨幣劃分之定期存款、長期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分析載列如下：

貨幣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	1,488.7	80.3	1,361.1	82.7
歐元	102.7	5.6	65.1	4.0
港元	11.6	0.6	37.1	2.3
美元	182.0	9.8	123.8	7.5
其他	67.9	3.7	57.9	3.5
總計	1,852.9	100.0	1,645.0	100.0

(3) 按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淨額相對於資產總值之百分比計算。

(4) 按股東權益相對於資產總值之百分比計算。

本集團致力盡量提升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並增加銀行融資額度，藉以維持整體流動資金，從而積蓄足夠資金支持業務發展，特別是落實本集團之策略，於荷蘭興建新嬰配粉設施及其他相關設施，同時拓展至營養品業務分部。



於最終股東伊利股份繼續簽立公司擔保後，本集團得以於二零二五年度按照更優惠之條款重續來自多間主要合作銀行之融資額度。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償還借貸人民幣2,508.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37.7百萬元），全部於一年內到期（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本集團按貨幣劃分之未償還銀行借貸分析載列如下：

貨幣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歐元	2,508.7	100.0	2,137.7	100.0
總計	2,508.7	100.0	2,137.7	100.0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營運主要於中國、荷蘭及澳洲進行。於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之收入、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主要以人民幣、港元、歐元、美元、澳元或台幣計值，而人民幣乃本集團之呈列貨幣。此外，本集團大部份銀行存款及銀行貸款分別以人民幣及歐元計值。本集團面對因港元、歐元、美元、澳元或台幣兌人民幣之匯率波動而產生之潛在外匯風險。

本集團設有對沖政策，積極管理與非人民幣計值債務有關之貨幣風險。本集團將在有需要時視乎市況、匯率趨勢及對沖成本考慮並訂立對沖安排，以減輕人民幣兌其他經營貨幣波動之影響。

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幣風險，確保及時就任何重大潛在不利影響採取適當措施。

###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以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面對市場利率變動風險。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平倉利率調期合約，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並訂立利率掉期或上限合約，以減低浮動利率之風險。

### 信貸風險

本集團致力於嚴格控制未收回之應收款項，並密切監察款項追收情況，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由於本集團將風險分散至不同組合之客戶，故並無信貸風險高度集中之情況。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收賬款及票據、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金額為本集團就其他金融資產面對之最高信貸風險。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合共為人民幣62.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1.4百萬元），主要關於購買土地及樓宇、廠房及機器、無形資產及收購乳業相關資產。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無）。

## 人力資源

全職僱員人數	中國內地	香港	荷蘭	澳洲	其他	總計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1	8	687	93	196	3,095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45	8	676	87	172	3,28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男女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比例約為46:54（二零二四年：47:53）。本集團將會在各個層級維持合適之人員組合及性別多元化，以利團隊合作。

二零二五年度之總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1,473.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度：人民幣1,366.0百萬元）。本集團參考個人表現及現行市場薪金水平釐定所有僱員之薪酬待遇。

本集團為香港僱員設立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並為荷蘭及澳洲僱員設立定額福利或定額供款安排之多項計劃，為一眾僱員提供退休福利。本集團亦為中國及其他國家之僱員提供多項當地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之福利計劃。



董事欣然提呈二零二五年度之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一直致力提高本集團內部之企業管治標準，並相信該等常規有助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以及提升本集團表現。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董事會亦致力於可能及切實可行之情況下，執行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最佳常規。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相關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並緊貼最新發展。

## 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標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二零二五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所需標準。

本集團已就可能管有本公司未公佈內幕消息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訂立書面指引《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中之內幕消息披露指引。上述指引為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高級人員及相關僱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證券交易之一般指引及標準。

## 董事會

###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時有九名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除韓石秀先生、閻俊榮女士及鄒贏先生任職於主要股東伊利股份外，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董事會之成員組合相當均衡，旨在確保整個董事會擁有高度獨立性，且董事具有多元化之技能、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格。董事履歷（包括成員之間的關係（如有））載於本報告第58至60頁「管理層履歷」一節。



董事會致力客觀地作出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之決策。各董事具備廣泛而寶貴之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能力，讓董事會得以高效運作。

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由以下成員組成，而各自之角色如下：

董事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b>執行董事：</b>			
任志堅先生 (行政總裁)	/	/	成員
Bartle van der Meer先生	/	/	/
張志先生	/	/	/
<b>非執行董事：</b>			
韓石秀先生 (主席)	/	主席	成員
閻俊榮女士	/	/	/
鄒羸先生	/	成員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馬驥先生	主席	成員	成員
陳福泉先生	成員	成員	主席
Aidan Maurice Coleman先生	成員	成員	成員

按類別劃分之董事名單亦於本公司不時根據上市規則刊發之所有公司通訊內披露。

於二零二五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根據上市規則第3.10A條委任相當於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的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適當之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規定。

### 執行董事

全體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年期為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之規定於本公司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接受重選。彼等之薪酬乃經參考各董事之經驗及對本集團之貢獻、本集團之表現及盈利能力，以及當時之市況而釐定。執行董事不得就任何有關其薪酬及／或花紅（如有）金額之董事會決議案表決。

###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應具有與執行董事相同之謹慎態度、技能及誠信責任。在所有披露董事姓名之公司通訊內，均會明確指明彼等身份。

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廣泛之業務和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在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之問題上發揮領導作用以及在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服務，所有非執行董事在多方面為本公司之有效領導作出貢獻。

所有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年期為兩年之服務協議，並須根據組織章程之規定輪席退任以及合資格接受重選。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具有與執行董事相同之謹慎態度、技能及誠信責任。在所有披露董事姓名之公司通訊內，均會明確指明彼等身份。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富經驗之專業人士，彼等各自分別在乳業及相關技術知識、會計及財務等範疇具備專長。獨立非執行董事憑藉彼等之專業知識及經驗，向本公司就其營運及管理提供意見；並就本公司之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提供獨立意見；以及參與董事會轄下不同委員會之會議。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提供充分監督與制衡，務求保障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並促進本集團之發展。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本公司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馬驥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之會員。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年期為兩年之服務協議，並須按照組織章程之規定輪席退任以及合資格接受重選。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個人資料如有任何可影響其獨立性之變動，彼等須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通知聯交所。二零二五年度概無接獲任何有關通知。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呈交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於二零二五年度，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上市規則所界定之獨立人士。於二零二五年度，董事會主席（「主席」）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7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並無其他董事出席之會議。

### 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分別由兩名人士擔任，以避免權力集中於一人。主席負責監督並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履行職責，以及所有重要且適當的議題均獲董事會及時討論。行政總裁負責管理及執行本集團之整體業務方針及企業營運決策。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公司已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務。韓石秀先生為主席，而任志堅先生為行政總裁。



### 董事之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購買適當且充足之保險，以保障董事因公司活動而產生針對彼等提出法律行動之法律責任。保單之保障範圍及投保額會每年檢討及更新。有關保險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七日續新。

###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本公司已就委任董事制訂正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本公司已採納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之程序，有關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ausnutria.com.hk](http://www.ausnutria.com.hk)「企業管治」一節內查閱。

組織章程第84條規定，全體董事（包括主席）均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一次，並合資格接受重選。根據組織章程第83條，董事職位可於若干情況下出現空缺，而本公司亦可按組織章程第83條之規定透過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罷免任何董事。

有關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之程序及過程已列入組織章程。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之組成、設置及制訂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相關程序、監控董事委任及繼任方案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 入職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董事須不時了解作為董事之職責，以及本公司之經營、業務活動及發展。每位新任董事均於初次獲委任時接受全面、正式及合適之入職培訓，以確保了解本公司之業務、運作及企業管治架構，並充分了解董事於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下之責任及義務。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為協助董事履行職責，董事不時獲提供有關法例及監管最新發展之資料，以確保彼等完全知悉彼等於上市規則下之責任以及業內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基於董事向本公司提供之培訓紀錄，董事已於二零二五年度參與下列培訓：

	培訓種類
<b>執行董事：</b>	
任志堅先生	A, B
Bartle van der Meer先生	A, B
張志先生	A, B
<b>非執行董事：</b>	
韓石秀先生	A, B
閻俊榮女士	A, B
鄒贏先生	A, B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馬驥先生	A, B
陳福泉先生	A, B
Aidan Maurice Coleman先生	A, B



附註：

- A： 香港律師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和相關法例以及相應最新資料之培訓
- B： 閱覽有關本集團業務及監管規定之報章、期刊及最新資料以及有關上市規則和相關法例之資料

#### 董事會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引領及監督本集團之事務，讓本集團長遠可持續發展，同時制訂策略目標，專注於締造價值及管理風險。董事會亦負責確保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尤其是本集團之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功能）足夠。

所有董事應確保彼等均遵照適用法律及法規，時刻本着真誠並以本公司及股東之利益為依歸履行職務。為確保董事能夠妥善履行職責，彼等於認為有需要時可尋求獨立專業顧問之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應向本公司詳細披露其擔當之其他職務，而董事會定期檢討各董事履行其於本公司之職責所需作出之貢獻，以及董事有否給予足夠時間履行該等職責。

#### 董事會獨立性機制

於二零二五年度，董事會已檢討現行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成效，以確保董事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考慮到以下各個方面，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維持有效的機制，確保董事會具備有效而充分的獨立性：

- 董事會上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彼等均持續為本公司投入足夠時間；其他董事委員會亦由足夠數目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以確保每個董事委員會均能獲得獨立觀點；
- 董事會至少每年檢討其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性別平衡及任期）以及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以保持董事會中董事組成的平衡；
- 提名委員會每年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標準評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確保彼等時刻能夠作出獨立判斷；
- 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平等機會及多個渠道向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傳達和表達彼等的獨立觀點及意見；
- 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可要求本公司管理層提供有關董事會會議討論事項的進一步資料及文件；
- 所有董事均可向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尋求協助，並尋求外部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 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得就批准其或其任何聯繫人擁有重大利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的董事會決議案進行表決，亦不得計入該次會議上出席的法定人數；及
- 主席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討論事項並處理關注。



### 董事會就財務報表之財務匯報須承擔之責任

董事會知悉彼等有責任編製各財務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以真實而中肯地反映本集團之事務狀況以及於相關財務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二零二五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會確保(i)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並已貫徹應用該等規定及準則；(ii)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及(iii)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亦負責適時刊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確認，據彼等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彼等並不知悉有關可能令本集團以持續基準經營之能力存在重大疑慮之事件或狀況之任何重大不確定性。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其申報責任作出之聲明載於本報告中之「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 董事會之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釐定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本公司提出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之操守守則；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於二零二五年度，董事會已檢討(i)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ii)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iii)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遵照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5.1，每年定期召開至少四次會議，討論本集團整體策略與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可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參與會議。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定期會議日程於前一年度結束或年初時編製，並經董事會批准。正式通知於相關定期會議正式舉行最少十四天前向董事發出。

所有董事均於相關會議舉行最少三天前獲提供合適、完整及可靠之資料供其審閱。各會議之議程乃經充分諮詢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成員後編製及傳閱，再經相關主席批准。公司秘書負責將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之會議文件及相關資料送交董事傳閱。董事可隨時個別獨立與公司秘書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聯絡，並可諮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當董事提出查詢時，將採取措施以盡可能及時作出全面回應。全體董事均有機會在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之會議議程內加入商議事項。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完整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保存，可供任何董事查閱。會議紀錄之初稿及定稿於各會議結束後之合理時間內分別送呈全體董事供發表意見及存檔。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已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董事會已批准特定職權範圍，以規管各董事委員會之職能、職責及權力等。

#### 審核委員會

於報告期末，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體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馬驥先生、陳福泉先生及Aidan Maurice Coleman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席為馬驥先生，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會員，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年報及中期報告、賬目、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之完整性以及與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維持適當關係；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本公司內部審核功能之成效提供重要意見；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檢討使本公司僱員可就本公司在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出現之不當行為提出關注之安排。審核委員會亦負責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僱員具備適當資格、經驗、品格及獨立思維、於本公司內具有適當地位，並檢討及監察其成效。審核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現已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載，並可應股東要求提供。

於二零二五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二零二五年度之全年業績、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本公司內部審核功能之有效性，並已考慮及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其重新委聘及獨立性。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亦最少與外聘核數師會面兩次。董事會已處理所有由外聘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提出之事宜。除「延遲發表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及內部檢討情況」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向董事會提出之事宜具有須於本報告內披露之重要性。

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完整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保存，可供任何委員會成員查閱。會議紀錄之初稿及定稿分別於會議結束後之合理時間內送呈審核委員會之全體成員，以供彼等發表意見及存檔。



### 提名委員會

於報告期末，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非執行董事（韓石秀先生及鄒贏先生）及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驥先生、陳福泉先生及Aidan Maurice Coleman先生）。提名委員會之主席為韓石秀先生。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定期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以及檢討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提名程序及過程、多元化政策及獨立性機制，並於考慮獲提名人士之獨立性及質素後向董事會推薦董事之適當候選人以確保所有提名公平及透明，以及於有需要時就與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有關之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於挑選合適之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會從多方面考慮候選人，包括但不限於其誠信聲譽、行業成就及經驗、專業及教育背景、承諾付出之時間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提名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現已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載，並可應股東要求提供。

### 提名程序及過程

#### (i) 由董事會委任

提名委員會獲授權經不同渠道就甄選獲提名出任董事之人士而物色及向董事會推薦人選，包括現任董事之推薦，又或任何其他提名委員會認為合適之渠道。

物色人選後，提名委員會將要求該名人選提供履歷及提名委員會認為需要之其他資料，包括但不限於(i)有關其於本公司證券之權益(如有)之資料；(ii)彼對出任董事及披露有關其委任建議的資料之同意；及(iii)如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選，彼依據上市規則之準則就其獨立性而作出之聲明。

提名委員會將就有關人選的資料作出評估，並會採取合理步驟核實該名人選的資料，並在有需要時尋求澄清。提名委員會可酌情決定邀請有關人選與提名委員會成員會面，以助委員會就提名之建議作出考量或推薦建議。其後，提名委員會會向董事會建議有關提名以供董事會考量及批准。

#### (ii) 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委任

有關股東提名任何候選人參選董事之程序，請參閱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之「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

#### (iii) 於股東大會上重新委任

提名委員會將審閱願意參與重新委任之現任董事之個人履歷，並因應本集團當時之企業策略、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考量該名董事會成員是否合適獲重新委任。提名委員會會將其推薦建議提交董事會考慮，而董事會將酌情向股東作出推薦建議。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認可並接納建立多元化及包容的董事會之裨益，並承諾不斷使董事會層面更多元化，以達致及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可持續發展及競爭優勢。董事會成員之多元化考慮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教育背景、專業技能、行業經驗、管理職能及服務年期。該等範疇將用於考慮董事會之最佳組成，並於可能及必要時取得適當平衡。董事會相信多元化之董事會減低小集團思想之風險，有助於提升董事會效率、作出更好決定。提名委員會將於向董事會提出委任人選建議時，繼續充分考慮此等可計量目標。

提名委員會將定期並在必要時討論，商定達成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包括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如何及何時達到董事會成員性別多元化以及為達到董事會成員性別多元化而訂立的目標數字和時間表。提名委員會將就上述事項確定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供董事會採納及考慮，以補充本公司的企業策略並確保董事會保持平衡的多元化形象。

於報告期末，董事會由一名女性董事及八名男性董事組成。董事會認為，參照本集團之業務需要，董事會之性別多元情況令人滿意。董事會有意將女性代表至少維持於現時水平。於考慮董事會成員之繼任人時，提名委員會將從（包括但不限於）不同專業公司、法律、會計、董事組織或透過獨立專業獵頭公司物色，協助識別潛在候選人（如必要）。董事會將於識別合適之候選人時逐步提高女性成員之比例。

於二零二五年度，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已一年一度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實施情況及成效、董事會獨立性機制、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之程序、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已考慮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參與重選之退任董事資格。

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完整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保存，可供任何委員會成員查閱。初稿及定稿分別於會議結束後之合理時間內送呈提名委員會之全體成員，以供彼等發表意見及存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工作人員（包括高級管理層）之男女比例約為46:54（二零二四年：47:53）。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努力提升董事會及本集團僱員之性別多元化水平，並在招聘中高階員工時加強董事會性別多元化，以建立女性高級管理人員及董事會潛在繼任人之梯隊。考慮到本集團之業務模型及營運需求，當前勞動力之性別多元化誠屬適當。

### 薪酬委員會

於報告期末，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任志堅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韓石秀先生）及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驥先生、陳福泉先生及Aidan Maurice Coleman先生）。薪酬委員會之主席為陳福泉先生。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有關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與表現掛鉤之薪酬，以及確保董事並無釐定本身之薪酬。薪酬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現已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載，並可應股東要求提供。

於二零二五年度，薪酬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架構、購股權計劃、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如有）之薪酬待遇以及年度花紅，並評估執行董事之表現。

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完整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保存，可供任何委員會成員查閱。會議紀錄之初稿及定稿分別於會議結束後之合理時間內送呈薪酬委員會之全體成員，以供彼等發表意見及存檔。



## 二零二五年度董事出席各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出席次數：

	董事會 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二零二四年度 股東周年大會
<b>執行董事：</b>					
任志堅先生	6/6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Bartle van der Meer先生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張志先生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b>非執行董事：</b>					
韓石秀先生 <sup>(1)</sup>	6/6	不適用	1/1	1/1	1/1
閻俊榮女士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鄒羸先生	6/6	不適用	1/1	不適用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馬驥先生 <sup>(2)</sup>	5/6	5/5	0/1	0/1	1/1
陳福泉先生 <sup>(3)</sup>	6/6	5/5	1/1	1/1	1/1
Aidan Maurice Coleman先生	5/6	5/5	1/1	1/1	1/1

附註：

- (1) 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 (2) 審核委員會主席。
- (3) 薪酬委員會主席。

###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保留本集團所有重大事宜之決策權，包括但不限於監察及審批重大交易、審批年度業務計劃及財務預算、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之事宜、批准季度、中期及全年業績及可持續發展報告以及對公眾或監管機構作出其他披露。

所有董事可全面及時查看所有相關資料以及獲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各董事一般可於適當情況下在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會授予董事委員會及其他委員會多項責任，以監督本集團各項特定事務。董事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所作出之決策或建議。

董事會已向行政總裁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轉授處理本集團之日常管理及運作之權限及職責，並獲彼等全面支持履行職責。董事會定期檢討所轉授之職能及職責。行政總裁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在進行任何重大交易前，必須事先獲得董事會批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二零二五年度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按組別劃分如下：

薪酬組別 (港元)	人數
0-1,000,000	10
1,000,001-1,500,000	-
1,500,001-2,000,000	3
2,000,001-2,500,000	1
2,500,001-3,000,000	-
3,000,001-3,500,000	-
3,500,001-4,000,000	1
	<hr/>
	15

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披露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人士之進一步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公司秘書**

張嘉麗女士（「張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張女士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彼持有英國 Coventry University 之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之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張女士為特許秘書、公司治理師、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所頒發執業者認可證明之持有人，並自二零一七年起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之會士。張女士於管理、企業管治及公司秘書實務方面擁有逾十五年經驗。

公司秘書向董事會負責，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得到遵循，以及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及法規。公司秘書協助董事會實施及加強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所有董事均可就企業管治以及董事會慣例及事宜取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及享用其服務。

二零二五年度，張女士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參加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核數師酬金**

二零二五年度，本公司就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已／應向外聘核數師支付之酬金載列於下文：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服務種類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14,643
其他鑒證服務	-
	<hr/>
小計	14,643
	<hr/>
非審計服務*	60
	<hr/>
合計	14,703

\* 主要指稅務諮詢服務。



## 延遲發表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及內部檢討情況

### 背景資料

鑑於短暫延遲發表二零二四年度全年業績公告（「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短暫延遲」），董事會決定進行內部檢討，以評估導致短暫延遲之情況及根本原因，以及為免類似事件日後重演實施措施／改進。

### 內部檢討範圍

內部檢討已經完成，檢討範圍如下：

- 評估導致未能在上市規則規定之時間框架內發表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之情況及根本原因；
- 審閱審計團隊與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度全年審核程序中之通訊；
- 識別資訊科技系統之改進(如有)；及
- 就為免類似事件日後重演而實施之措施提供建議。

鑑於(i)在關鍵時間並無識別出有關短暫延遲之重大審計事項；(ii)延遲發表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為時短暫(七個營業日)；及(iii)核數師就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發表無保留審計意見，董事會(包括審核委員會成員)認為，上述內部檢討範圍就本特定事件而言屬充分而足夠。

### 內部檢討結果及避免重演之建議措施

按照內部檢討結果，短暫延遲之根本原因及為免類似事件日後重演之建議措施(包括實施情況)如下：



	建議措施	實施情況
<b>根本原因</b>		
<p>本集團在荷蘭之主要附屬公司出現短暫人手不足，嚴重影響適時編製及提供核數師所要求之文件及資料，拖延審計進度，最終導致短暫延遲。</p> <p>出現短暫人手不足之主因為(i)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財務部門3名主要財務人員中有2名辭職，在荷蘭亦無具備所需技能及經驗、且即時可以履新之勞工，導致本集團難以物色合適替補人員，直至二零二四年底方填補有關空缺(即回復至完整之3人團隊)；(ii)由於新員工於二零二四年底方獲委任，需要額外時間熟習本集團之會計系統及內部流程及程序，以及應付相關審計要求；及(iii)於年度審計期間荷蘭之流感個案急增，對本集團荷蘭附屬公司之人手造成不利影響。</p>	<p>二零二五年以招募工作為要務，緊急增聘人手，確保有足夠人員協助進行年度審計之相關必要工作。</p>	<p>本公司為本集團荷蘭地區之財務部門成功委聘額外人手；集團控制團隊之工作人員(彼等為負責財務報告職能之主要人員)數目已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名全職僱員增加一倍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6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將持續加強專注於持續能力建設及專業發展。</p> <p>本集團亦將繼續為其財務部門之工作人員進行定期培訓，進一步提升彼等之財務報告技能及經驗，以協助進行年度審計之相關必要工作。</p>



	建議措施	實施情況
<b>其他發現</b>		
審計工作期內若干財務報告相關工作需要處理大量檔案及數據。	實施系統更新及系統整合，以減少不必要之人手工作量，以及減少倚賴人工程序，務求增加年度審計期內之整體綜合效率。	<p>本公司已完成利用同一系統將荷蘭所有企業資源規劃系統統一，實行自動化對賬，減少人手參與，提高整體數據質素及精確程度。於本報告日期，該系統已成功落實。</p> <p>本公司亦已完成升級其綜合報告系統，以改善整體效率及減少人手工作量。</p> <p>本集團將繼續探索進一步改善方案，以優化系統使用情況，並逐步減少人手工作量。本集團將持續着重擴大業務應用範圍及改善使用者體驗，以充分發揮系統價值，並在必要時提高整體數據質素及精確程度。</p> <p>由於(i)上述系統已分階段升級；(ii)現有系統內之相關數據及資料已經備份；及(iii)現有系統可並行運作，故上述系統升級及整合並無影響二零二五年度之年度核數程序時間表。</p>

####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之見解

鑑於(i)內部檢討結果顯示短暫延遲主要因荷蘭地區出現短期人手不足，可如上述措施建議，藉加快招聘及減少過多之人手工作量解決；(ii)內部檢討並無識別出可能導致類似事件重演之任何其他重大事項；及(iii)上文所述從內部檢討得出之建議措施一經實施，將會儘量降低未來出現人手不足之風險，並改善年度審計期內之效率，使本集團將具備額外資源更適時及有效地編製及提供本公司荷蘭地區核數師所要求之相關文件及資料(例如財務報告包)，董事會(包括審核委員會成員)認為，短暫延遲為單一事件，而建議措施就處理本特定事件而言屬適當、有效及足夠，並應可避免類似事件日後重演。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框架

本集團已建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框架及程序，以主動管理風險。所用方針部份建基於COSO ERM及ISO 31000，且已就於本集團內使用而修改。本集團已採納「三道防線」模型，訂明如何於本集團內轉授及協調有關風險及監控之具體職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乃為管理而非消除無法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而設，僅可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及損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主要功能為提供清晰管治架構、政策及程序以及申報機制，以便本集團管理其業務營運風險。

### 風險管理方針

各部門或分部負責定期識別及評估部門或分部內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其中包括經營活動、財務報告可靠性及對法律及法規之合規性）之主要風險，並制訂紓緩計劃以管理所識別之風險。評估結果連同減輕風險之建議將提交各別地方管理層及／或審核委員會，而管理層則負責監察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活動，出席各部門或分部之定期會議，以確保主要風險受到妥善管理，同時識別出新的風險及風險轉變並進行記錄。除定期內部監控及風險評估外，管理層亦持續監察並管理指定未解決風險。

### 內部監控系統

本集團已按照聯交所之規定設立內部監控系統，以監察其內部監控，亦已採納適用於全集團之政策，以減輕威脅本集團之風險，包括反舞弊、反貪污及舉報程序，以促使其僱員就本公司在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出現之不當行為提出關注及報告問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委聘外聘顧問，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工作流程及管理系統，並就提升系統提供意見。

### 內部審核

本集團自成立初期已設立一個獨立內部審核部門。部門負責人可隨時隨地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直接匯報工作進度，包括但不限於審計工作規劃、工作結果、重要審計發現及糾正。內部審核部以議題及風險為導向，透過多項審計工作加強監察及提升管理功能；同時亦將於有需要時與外聘核數師溝通及向其提供支援。

內部審核部之代表每年最少兩次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及匯報工作。審核委員會確保考慮全年預算、部門員工配備及能力等資源，並將為內部審計部提供必要支援，旨在確保內部審核部獲分配足夠審計資源，以有效達到全年工作目標及履行責任。

###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本集團已為可能管有本公司未公佈內幕消息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採納《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指引，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之內幕消息披露指引。該指引載列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以確保及時披露本集團之內幕消息，並履行本集團之持續披露義務，為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高級職員及相關僱員提供買賣本公司證券之一般指引及標準，以確保內幕消息得到保密，直至披露為止。於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並無獲悉違反《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之事件。



### 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

董事會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檢討其有效性。該等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檢討程序包括（其中包括）與高級管理層、內部審核部門及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審閱相關工作報告及主要表現指標資料，管理層對上述內部監控之自我評估以及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討論主要風險。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進行年度審查，檢討本集團涵蓋二零二五年度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其中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之成效。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並足夠。於審查期間概無發現其他可影響股東之重大缺漏或重要關注範疇。董事會亦已檢討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之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之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

###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股東之意見及疑慮得到適當處理。董事會明白與股東、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保持清晰、及時而有效之溝通十分重要。據董事會所確信，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及時發佈其所有公告。所有此等資料可供公眾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此外，董事會維持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定期對話，並參與媒體訪問及專家行業論壇，令股東及投資者適時獲悉本集團之策略、營運、管理及計劃。董事及各董事委員會成員會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解答提問，而重大事宜將會作為獨立建議決議案提呈。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以直接向董事會表達見解及憂慮，確保高問責性。董事確認彼等須負責及時舉行股東周年大會。上次股東大會為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望城區月亮島街道普瑞東路太陽城澳優大樓1棟A座22樓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以批准（其中包括）二零二四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重選退任董事、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及酬金、派付末期股息以及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會上審議之主要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之通函。所有建議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乃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二零二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將於股東周年大會日期至少足二十一日前寄發予股東。

為促進有效之溝通，本公司亦設有網站[www.ausnutria.com.hk](http://www.ausnutria.com.hk)登載有關本公司之業務營運及發展之最新資料及更新、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新聞稿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閱覽。投資者若有任何查詢，可直接致函本公司或電郵至[ir@ausnutria.com](mailto:ir@ausnutria.com)。

董事會已檢討上文詳述之股東溝通政策之執行情況，並信納該政策行之有效，讓本公司通過各可用渠道與股東溝通。



### 股息政策

按照本公司之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本公司任何股息之宣派、派付形式、派付次數及金額均須符合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以及遵守組織章程。根據組織章程，本公司可不時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宣佈以任何貨幣向股東派付股息，惟所宣派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所建議之金額。股息可從本公司已變現或未變現之利潤，或從董事已確定不再需要之利潤所設立之任何儲備中宣派及派付。經普通決議案批准下，股息亦可從股份溢價賬或根據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獲授權作此用途之任何其他基金或賬戶中宣派及派付。

在適用法律、規則、法規及組織章程之規限下，董事會在決定是否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時，將考慮（其中包括）本公司之財務業績、財務狀況、資本充足度、盈利、虧損及可供分派儲備、營運及流動資金需求、債務比率及對信貸額度可能產生之影響，以及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股息政策，並保留更新、修訂、修改及／或取消股息政策之全權絕對酌情權。董事會不能保證將在任何既定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之股息。

### 憲章文件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公司之憲章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 股東之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每項大致獨立之事宜分開提呈決議案，包括重選個別董事。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而投票表決結果將會於每次股東大會結束後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第58條，於提呈要求當日按一股一票基礎計算持有公司已繳足股份十分之一（發出召開全體股東臨時大會要求時），且有權在公司全體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一個或多個股東，有權向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來要求董事會召集全體股東臨時大會，討論書面要求上說明的任何事項或決議案；此類大會應當在發出要求後2個月內召開。如果在收到要求後21天內，董事會未能進行召集全體股東臨時大會，則要求者僅可於將為主要會議地點之一個地點召集實體會議；因董事會自身原因而使要求者承擔的全部合理費用，應當由公司承擔。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

組織章程內並無條文讓股東可於股東大會上動議新決議案。有意動議決議案之股東可按照前段所載之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有意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可透過下文所載聯絡資料向本公司發出書面查詢。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絡資料**

股東可按上文所述將查詢或要求發送至以下地址：

地址： 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6樓16室  
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

本公司鼓勵股東向本公司提供（其中包括，尤其是）電郵地址，以便進行適時及有效之溝通。



董事謹此提呈其二零二五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

- (i) 乳製品業，業務包括研發、原料奶收集、加工、生產、包裝、營銷及分銷嬰配粉產品及其他乳製品予中國、荷蘭、澳洲、中東及其他海外國家之客戶；及
- (ii) 研發、生產、營銷及分銷營養品予主要位於中國及澳洲之客戶。

本集團主要業務性質於二零二五年度並無重大變動。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按經營分部對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度之表現進行之分析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 業務回顧

有關業務及業績之討論可參見本報告各章節，章節對照載列於下文。業務回顧構成董事會報告中部份。

主題	章節
對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業務及本集團之未來業務發展之中肯審視	主席報告 (第8至9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第10至25頁)
對本集團面對之主要風險、為管理該等風險所採取之措施、不明朗因素之討論及運用關鍵表現指標進行之本集團表現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第10至25頁)
本公司與其僱員之主要關係	主席報告 (第8至9頁) 董事會報告 (第44至45頁)
本公司與其客戶及供應商之主要關係	董事會報告 (第48頁)
對與本公司持份者之關係之討論	企業管治報告 (第26至43頁)

### 遵守法例及規例

本集團認同遵守監管規定之重要性，已向員工提供遵守法例及規例之指引。本集團之主要營運由本公司於中國、荷蘭、澳洲及中東之附屬公司進行，而本公司於香港上市。於二零二五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存在任何違反相關法例及規例並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情況。



## 可持續發展政策及表現

澳優始終秉持可持續發展的長期願景，積極響應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SDGs)，圍繞「更優生活」「更優營養」「更優環境」三大戰略支點，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公司運營管理體系及價值鏈各環節。本集團深信，通過強化長期戰略定力與可持續發展治理能力，可持續提升集團核心競爭力，為股東及各持份者創造可持續的長期價值。

### 「更優生活」：以責任踐行初心，以關愛回饋社會

「尊重包容，心懷感恩」是澳優核心價值理念之一。在企業經營中，本集團全方位推進可持續發展，在公益慈善、員工關懷與成長等領域持續發力，致力於為社會各界創造「更優生活」。二零二五年，澳優持續在鄉村振興、興教助學、國民營養提升、自然災害救助等方面貢獻力量，累計捐贈物款價值超過人民幣786萬元。其中，捐贈價值人民幣236餘萬元的愛心物款，聯合湖南省婦女兒童發展基金會在湖南、四川、廣東開展了120場「佳貝愛·孕無憂」孕產婦心理健康公益行活動，助力建設生育友好型社會；連續第九年在西藏自治區開展「澳優基金會海普諾凱格桑花公益行」活動，累計捐贈愛心物款超人民幣1,500萬元，直接培養鄉村醫生1,200餘人，超7,500個家庭從中受益。在員工成長方面，澳優將「以人為本」貫穿於僱主品牌建設中，為員工提供多元發展平台。在荷蘭，依託「Ausnutria Academy」學習管理系統及「Dairy Academy」線上學習平台，開展涵蓋原料知識、生產流程及質量管理等內容的系統化培訓課程；在中國，二零二五年，本集團重點推進國際化人才培養項目「澳航計劃」，並同步啟動面向校園招聘人才的「澳星計劃」為業務長期穩健發展提供有力支撐。

### 「更優營養」：以創新引領品質，以科技驅動升級

錨定「成為全球最受信賴的配方奶粉和營養健康公司」的企業願景，澳優通過增品種、提品質、創品牌，持續滿足消費者對「更優營養」的追求。二零二五年，集團累計推出覆蓋羊奶粉、牛奶粉、營養品業務的各類創新產品48餘款。本集團深化與江南大學、東北農業大學等頂尖學府的戰略合作，落地兩大創新平台，同時上線「澳優全球研發管理一體化PMP系統（一期）」，提升研發管理效率與協同能力；年內推出四大羊乳新原料，多款實現全球商業化應用突破，兩項研發成果分別斬獲行業一等獎和特等獎，充分彰顯技術領先地位。益生菌CP-9獲批集團首個FDA GRAS認證，助力全球化佈局。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獲評「國家知識產權示範企業」並通過國家高新技術企業重新認定，為集團持續創新發展提供堅實保障。

### 「更優環境」：以綠色貫穿生產，以行動守護未來

澳優致力於為下一代創造「更優環境」，通過提升用水及能源效益，加強氣體及污水排放管理，減少材料消耗及廢棄物產生，持續降低生產運營過程中的環境影響，不斷提升整體環境表現。報告期內，我們啟動新一輪五年環境目標規劃，並於二零二五年在相關指標上取得階段性進展。澳優荷蘭海倫芬(Heerenveen)新工廠正式投入運營，實現生產過程全面「無天然氣化」，標誌着我們在清潔能源應用與低碳生產方面邁出重要一步。此外，Pallas工廠於Industrial Heat & Power行業展會上榮獲二零二五年可持續項目獎，充分體現了集團在可持續製造領域的領先實踐。

憑藉在公司運營及可持續發展方面的卓越成效，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先後獲得科技創新突出貢獻企業、企業引才獎卓越引才企業、科學技術獎一等獎、公益傳播創新案例等榮譽。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進一步深化與各合作夥伴的協同合作，攜手推進共同的可持續發展目標。我們堅信，通過持續努力與協同共進，集團將為社會創造更加長遠和持久的價值。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度之業績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本報告第67至7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欣然建議派付二零二五年度末期股息每股股份0.05港元（二零二四年度：0.06港元），將由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中分派。待股東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擬派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或前後派付。於本報告日期，並無與任何股東訂立有關於彼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之安排。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a) 出席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權利

為釐定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周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

### (b) 收取擬派末期股息之權利

為釐定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之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之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於本報告第164頁。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二五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投資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五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 銀行借貸

本集團銀行借貸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二零二五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要求本公司按比例向股東發售新股份。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1,394,000股股份，總代價為2,674,790港元。董事會乃為長遠提升股東價值而進行購回。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度購回之股份詳情披露如下：

購回月份	已購回股份總數	購回價		已付總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一月	118,000	1.89	1.84	220,190
四月	674,000	1.96	1.91	1,309,920
五月	602,000	1.95	1.85	1,144,680
總計	1,394,000			2,674,790

附註：

- 由本公司購回之118,000股股份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註銷，另外由本公司購回之1,276,000股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註銷。
- 已付總代價不包括就股份購回支付的開支。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股份權益（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於二零二五年度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保留利潤為人民幣247,3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9,250,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若干條件下可供分派之股份溢價賬為人民幣2,810,56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911,426,000元），其中人民幣78,55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8,594,000元）已建議作為本年度末期股息。

## 慈善捐款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作出合共人民幣7,863,000元（二零二四年度：人民幣2,632,000元）之慈善捐款。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透過不同參與項目及社交平台增進與業務夥伴及客戶之互動，致力建立、維繫及鞏固客戶關係。本集團透過在多個通訊平台向客戶提供最新的健康及營養資訊並收集反饋，與客戶維持穩固的關係，同時保障客戶之權益。此舉讓本集團可更好地掌握客戶回饋，同時讓業務夥伴及客戶更深入地了解本集團之乳製品及營養品。

本集團與供應商緊密合作，建立長期互惠之夥伴關係。本集團亦與供應商建立戰略性夥伴關係，通過嚴格的甄選準則及程序確保整條價值鏈恪守可持續發展的標準，並保證只和與本集團持有共同價值觀的業務夥伴合作。本集團亦支持供應商採納可持續慣例。就此，本集團已制定嚴格之供應商甄選程序，確保所聘供應商均與本集團擁有相同價值觀。本集團亦會定期監察及評估表現，以確保供應商謹遵要求以及保持供應可靠穩定。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向五名最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年度銷售總額15.8%（二零二四年度：11.3%），而當中向最大客戶之銷售額則佔5.0%（二零二四年度：4.3%）。向本集團五名最大供應商之購貨額佔本年度購貨總額22.9%（二零二四年度：24.0%），而當中向最大供應商之購貨額則佔6.9%（二零二四年度：11.3%）。

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之五名最大客戶或五名最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

於二零二五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在任董事名單如下：

### 執行董事：

任志堅先生 (行政總裁)  
Bartle van der Meer先生  
張志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韓石秀先生 (主席)  
閻俊榮女士  
鄒贏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驥先生  
陳福泉先生  
Aidan Maurice Coleman先生

按照組織章程第84條，任志堅先生、Bartle van der Meer先生及馬驥先生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輪席告退，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接受重選。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彼等接受重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就二零二五年度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58至60頁「管理層履歷」一節。

## 管理合約

除董事之服務合約外，於二零二五年度並無簽訂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分別為期三年、兩年及兩年，並將於之後繼續有效（按照服務合約之條款被另行終止除外）。

概無擬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屬於本公司於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情況下終止之服務合約。

## 薪酬政策

董事薪酬乃由董事會（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權）經計及董事之經驗、職務、職責、表現、投放於本集團之時間、本集團之業績以及現行市況後參考薪酬委員會之推薦建議而釐定。董事於二零二五年度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任志堅先生及張志先生並無就擔任執行董事而享有任何董事袍金，惟仍然就分別擔任行政總裁及首席供應鏈官而享有薪金及表現花紅。此外，韓石秀先生、閔俊榮女士及鄒贏先生同意，彼等於任期內將不會因擔任非執行董事而向本公司收取任何薪酬。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與任何董事訂立彼等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之安排，本集團亦無向五名最高薪人士中任何董事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誘金或作為離職補償。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視乎彼等之長處、資歷及能力而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董事及本集團僱員之獎勵，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權益

除「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之交易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所披露之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外，(i)概無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而任何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且於二零二五年度結束時或二零二五年度內任何時間存續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及(ii)概無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任何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且於二零二五年度結束時或二零二五年度內任何時間存續之重大合約（包括提供服務之重大合約）。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所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認為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須備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實益擁有人	所持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sup>(2)</sup>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總計	
Bartle van der Meer先生	1,509,000	95,453,230 <sup>(1)</sup>	96,962,230	5.45%

####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本公司／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	總計	佔該法團權益之概約百分比 <sup>(3)</sup>
任志堅先生	伊利股份	實益擁有人	240,000	240,000	0.00%
張志先生	伊利股份	實益擁有人	30,000	30,000	0.00%
閻俊榮女士	伊利股份	實益擁有人	629,400	629,400	0.01%
鄒贏先生	伊利股份	實益擁有人	132,800	132,800	0.00%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Dutch Dairy Investments HK Limited (「DDIHK」) 持有，而DDIHK由Dutch Dairy Investments B.V. (「DDI」) 全資擁有。DDI由Fan Deming B.V.全資擁有，而Fan Deming B.V.由Bartle van der Meer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Bartle van der Meer先生被視為擁有DDIHK所持95,453,230股股份之權益，並擁有合共96,962,230股股份之權益。
- (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778,144,841股。
- (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伊利股份已發行A股總數為6,325,360,667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認為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須備存之登記冊內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已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透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利之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能夠在任何其他法人團體取得該等權利。

###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披露。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之登記冊及據董事所知或於作出合理查詢後所能確定，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5%或以上已發行股本之股份及相關權益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

####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附註	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sup>4</sup>
內蒙古伊利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	1,070,113,149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60.18%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146,918,271	實益擁有人	8.26%
Dutch Dairy Investments HK Limited	2	95,453,230	實益擁有人	5.37%
Dutch Dairy Investments B.V.	2	95,453,230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37%
Fan Deming BV	2	95,453,230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37%
Citagri Easter Ltd.	3	92,400,738	實益擁有人	5.20%
長沙鯤信信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	92,400,738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20%
Chengtong CITIC Agriculture Investment Fund	3	92,400,738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20%
中國國有企業結構調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3	92,400,738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20%
Citagri Nutrition Investment Co., Limited	3	92,400,738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20%



名稱	附註	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sup>4</sup>
中信農業產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92,400,738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20%
中信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92,400,738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20%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3	92,400,738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20%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3	92,400,738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20%

附註：

1. 伊利股份透過全資附屬公司香港金港商貿控股有限公司實益擁有1,070,113,149股股份之權益。
2. DDIHK由DDI全資擁有。DDI由Fan Deming B.V.全資擁有，而Fan Deming B.V.則由Bartle van der Meer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DDI、Fan Deming B.V.及Bartle van der Meer先生被視為各自擁有DDIHK所持股份之權益。
3. Citagri Easter Ltd.由長沙鯤信信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鯤信信澳」)、Easter Fund II LP及Easter Fund LP分別擁有約53.14%、30.40%及16.46%權益。鯤信信澳由Chengtong CITIC Agriculture Investment Fund作為有限合夥人擁有91.17%權益，而Chengtong CITIC Agriculture Investment Fund由中國國有企業結構調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擁有34.69%權益，並由中信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擁有36.90%權益。Easter Fund LP及Easter Fund II LP之普通合夥人Citagri Nutrition Investment Co., Limited為中信農業產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信農業產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鯤信信澳之普通合夥人，而其最大股東為中信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擁有中信農業產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40.41%股權。中信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67)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擁有58.13%權益。
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778,144,841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之董事外，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備存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 條款概要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全體股東有條件批准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獲授權酌情邀請（其中包括）本集團之僱員（包括擬聘用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並包括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及諮詢顧問等合資格參與者接納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新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可向經挑選之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獎勵或回報。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按董事會可按照新購股權計劃條款絕對酌情釐定之認購價認購本公司一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新購股權計劃自獲批准之日起十年間生效及有效（即有效期至二零三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承授人可行使任何個別購股權之期限應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通知各承授人，且不得超過由該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有關新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之通函內。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新購股權計劃獲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即180,854,584股股份），相當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約10.16%。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購股權計劃下有180,854,584份購股權可供授出。

除非獲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每名合資格人士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者）獲行使而已經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相關本公司已發行證券類別之1%。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發行在外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已經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 關連交易

###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度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載列如下：

####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伊利財務有限公司（「**伊利財務**」）訂立一份協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伊利財務同意向本集團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務，即存款服務、借貸服務、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年期由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止。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期間存款服務下之每日存款最高結餘（包括其累計結算利息）不得超過人民幣270.0百萬元。

二零二五年度存款服務下之每日存款最高結餘（包括其累計結算利息）並無超過人民幣270.0百萬元。



### 二零二五年加工服務框架協議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伊利股份訂立一份協議（「二零二五年加工服務框架協議」）。根據二零二五年加工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同意於二零二五年加工服務框架協議有效期內不時為伊利股份及其附屬公司（「伊利股份集團」）提供關於生產奶粉（嬰幼兒配方奶粉除外）及相關產品之加工服務。二零二五年加工服務框架協議之年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有關根據二零二五年加工服務框架協議擬進行交易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50百萬元、人民幣60百萬元及人民幣80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度，根據二零二五年加工服務框架協議向伊利股份集團提供加工服務之實際交易額約為人民幣25.2百萬元。

### 二零二五年供應框架協議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伊利股份訂立一份協議（「二零二五年供應框架協議」）。根據二零二五年供應框架協議，伊利股份集團同意於二零二五年供應框架協議有效期內不時購買本集團生產之羊奶粉及相關產品（包括全脂奶粉、脫脂奶粉、有機全脂奶、濃縮乳清蛋白、其他奶粉成份及配方）。二零二五年供應框架協議之年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有關本集團根據二零二五年供應框架協議向伊利股份集團銷售羊奶粉及相關產品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40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度，根據二零二五年供應框架協議向伊利股份集團銷售產品之實際交易額約為人民幣67.2百萬元。

### 二零二五年採購框架協議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伊利股份訂立一份協議（「二零二五年採購框架協議」）。根據二零二五年採購框架協議，本集團同意於二零二五年採購框架協議有效期內不時購買伊利股份集團生產之牛奶基粉以及相關成份及其他產品（包括全脂牛奶粉、脫脂牛奶粉、牛乳鐵蛋白以及其他相關牛乳成份）。二零二五年採購框架協議之年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伊利股份訂立二零二五年採購框架協議之補充協議，修訂二零二五年採購框架協議項下之現有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有關本集團根據二零二五年採購框架協議向伊利股份集團購買基粉及相關成份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80百萬元、人民幣90百萬元及人民幣120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度，根據二零二五年採購框架協議向伊利股份集團購買產品之實際交易額約為人民幣59.2百萬元。

### 新採購框架協議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伊利股份訂立一份協議（「新採購框架協議」），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內容有關本集團於新採購框架協議之有效期內不時向伊利股份集團購買羊奶基粉及相關成份。

有關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根據新採購框架協議擬進行交易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40百萬元、人民幣50百萬元及人民幣60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度，根據新採購框架協議向伊利股份集團購買產品之實際交易額約為人民幣10.6百萬元。



### 生產服務框架協議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伊利股份訂立一份協議（「**生產服務框架協議**」），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內容有關伊利股份集團於生產服務框架協議之有效期內不時向本集團提供生產服務。

有關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根據生產服務框架協議擬進行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40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度，根據生產服務框架協議由伊利股份集團提供生產服務之實際交易額約為人民幣132.1百萬元。

### 益生菌供應框架協議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伊利股份訂立一份協議（「**益生菌供應框架協議**」）。根據益生菌供應框架協議，伊利股份集團同意於益生菌供應框架協議有效期內不時向本集團購買益生菌及相關產品。益生菌供應框架協議之年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關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根據益生菌供應框架協議擬進行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0百萬元、人民幣40百萬元及人民幣65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度，根據益生菌供應框架協議伊利股份集團購買益生菌及相關產品之實際交易額約為人民幣9.6百萬元。

於簽署上述協議之日，伊利股份為控股股東，而伊利財務為伊利股份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伊利股份及伊利財務各自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述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因而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有關上述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四日之公告。

按照上市規則第14A.55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文所載之持續關連交易，並已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i)在本集團之日常業務中訂立；(ii)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iii)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聘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之鑒證工作」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匯報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按照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之函件，載列其發現及結論。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持續關連交易確認，彼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彼等相信：(i)上文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並未獲董事會批准；(ii)若交易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集團之定價政策進行；(iii)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交易之協議進行；或(iv)持續關連交易之交易金額超逾本公司所制定或股東所批准（視情況而定）之年度上限。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與關聯方進行之所有重大交易（「關聯方交易」）概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報告期內，除上文所載根據上市規則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外，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披露之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應根據上市規則披露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已就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進行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指定的披露規定。

## 稅務寬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可因持有股份而享有之任何稅務寬免。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伊利股份及其全資附屬公司伊利財務訂立以下協議：

### (a) 二零二六年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伊利財務訂立二零二六年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據此，伊利財務同意繼續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借貸服務、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為期三年。二零二六年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於生效時取代二零二三年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由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截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截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截至屆滿日期止），本集團將於伊利財務存置之每日存款最高結餘（包括累計結算利息）之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800百萬元、人民幣1,000百萬元、人民幣1,800百萬元及人民幣2,000百萬元。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及第十四A章，存款服務構成主要交易及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b) 二零二六年生產服務框架協議

本公司與伊利財務訂立二零二六年生產服務框架協議，內容有關伊利股份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生產服務。二零二六年生產服務框架協議取代二零二五年生產服務框架協議。截至二零二六年、二零二七年及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88百萬元、人民幣221百萬元及人民幣243百萬元。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該等交易構成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兩份協議均須（其中包括）待獨立股東於特別股東大會上批准，方為有效。本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並委任富比資本有限公司擔任獨立財務顧問，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度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概無其他影響本集團之重大事件。

## 財務顧問之權益

本公司已續聘卓亞融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常年財務顧問，以就遵守上市規則之事宜持續提供意見，由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四日起計為期一年。於委聘期間，卓亞融資有限公司對審核委員會負責。誠如卓亞融資有限公司告知，於二零二五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卓亞融資有限公司及其任何董事、僱員或聯繫人概無擁有任何股份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份之權益或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股份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份之權利。



##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報告第53頁「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度並無訂立股票掛鈎協議，於二零二五年度結束時亦無股票掛鈎協議仍然生效。

## 公眾持股量之足夠程度

基於本公司可取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總已發行股本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 企業管治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載於本報告第26至43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 獲准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度一直為董事及高級職員之責任保險購買適當而充足之保障，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職員提供適當保障。

## 核數師

股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罷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核數師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其他變動。

二零二五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提呈再度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韓石秀

中國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 董事

### 執行董事

#### 任志堅先生 (「任先生」)

任先生，52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之中國區首席執行官，全面負責中國區業務戰略及經營管理。任先生畢業於內蒙古財經學院（現為內蒙古財經大學），加入本集團前曾任伊利股份奶粉事業部副總經理，在伊利股份冷飲事業部、奶粉事業部共工作二十多年，有豐富的銷售管理和經營管理經驗。

#### Bartle VAN DER MEER先生 (「van der Meer先生」)

van der Meer先生，79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辭任行政總裁。van der Meer先生為Ausnutria B.V.創辦人之，自一九九四年Ausnutria B.V.成立以來一直參與該公司之戰略管理。彼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亦為Ausnutria B.V.董事會成員，並於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二零二三年七月擔任單層制董事會之主席。van der Meer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於荷蘭之公司合併及收購、乳品供應相關策略及管理以及新資本開支項目。彼於一九六六年在荷蘭畢業，獲頒工商管理學位（主修銀行業）。彼曾任職於荷蘭跨國銀行及金融服務集團Rabobank逾二十五年。彼自一九九四年起擔任Fan Deming B.V.（一家擁有主要股東DDI 100%股權之私人公司）之執行董事。van der Meer先生自一九九八年起至二零一二年止任sc Heerenveen NV（一家於荷蘭甲組聯賽比賽之球會）之監事會主席，及自一九九八年起至二零二二年三月止為Foundation Accell Group（一家於阿姆斯特丹泛歐證券交易所（前稱阿姆斯特丹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成員。

#### 張志先生 (「張先生」)

張先生，43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之首席供應鏈官，全面負責本公司生產、供應鏈保障及質量管理。張先生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內蒙古大學，持有生物技術專業學士學位，天津大學在讀EMBA。加入本集團前曾任伊利股份國際業務部供應鏈總監，在伊利股份冷飲事業部、奶粉事業部等部門共工作十九年，在國際化業務、供應鏈管理、運營管理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 非執行董事

### 韓石秀先生 (「韓先生」)，主席

韓先生，50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內蒙古農業大學。彼於一九九七年六月加入伊利股份，歷任伊利股份液態奶事業部供應總監、液態奶事業部物流總監、戰略企劃部負責人及奶粉事業部（包括嬰幼兒配方奶粉）總經理，並自二零二四年起為伊利股份之集團總裁助理。韓先生於供應鏈及嬰幼兒配方奶粉領域擁有超過二十年的豐富經驗。

### 閔俊榮女士 (「閔女士」)

閔女士，54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內蒙古工業大學，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彼於乳製品行業擁有長達三十一年經驗，先後從事質量管理、企業文化建設、總裁辦管理推進等工作。閔女士於一九九四年加入伊利股份，自二零一九年起為伊利股份之總裁助理兼管理推進辦公室主任，管理伊利股份集團總裁辦公室。此前亦曾擔任伊利股份的執行董事。

### 鄒贏先生 (「鄒先生」)

鄒先生，45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北京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彼為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國際會計師公會會員。鄒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加入伊利股份擔任奶粉事業部財務負責人，現任伊利股份財務管理部負責人。彼在加入伊利股份前在雀巢不同國家、地區任職十七年，擁有豐富的財務管理及嬰幼兒配方奶粉領域經驗。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馬驥先生 (「馬先生」)

馬先生，48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先生於二零零零年畢業於北京大學，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六年畢業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持有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公會及美國註冊會計師公會之會員。馬先生現任原力聚合（重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此前，馬先生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四年曾任高德軟體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五年曾任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編號：9988）的高級總監，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二一年曾任京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納斯達克及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編號：JD及9618）的副總裁，並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任「運去哪」的首席財務官。馬先生曾在德勤會計師事務所任職超過十年，具備豐富的財務管理經驗。

### 陳福泉先生 (「陳先生」)

陳先生，61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中國內蒙古大學化學系，獲得理學學士，並於中國長江商學院EMBA畢業，持有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八年於伊利股份任職集團公共事務負責人。彼於二零一九年任中國乳製品工業協會副秘書長。陳先生自二零二一年加入中國營養保健食品協會，曾任總工程師及嬰幼兒配方食品分會秘書長、並於二零二四年起任嬰幼兒配方食品分會副主任委員。陳先生於中國乳品行業政策、法規、標準、管理辦法的調研、意見徵詢、制定等工作擁有超過二十三年經驗。



**Aidan Maurice COLEMAN先生 (「Coleman先生」)**

Coleman先生，70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Coleman先生於一九七八年畢業於奧克蘭大學(The University of Auckland)，持有經濟學及心理學文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新西蘭梅西大學(Massey University)，持有市場學商學學士學位。彼為Longpoint Consulting Pty. Ltd.之創辦人兼董事總經理。該公司向澳洲及新西蘭多家公司提供私人顧問及諮詢服務，涵蓋零售業、乳品貿易及快速消費品市場推廣業務等。彼於消費品、食品服務及農產品生產及市場推廣方面擁有逾三十三年豐富經驗。於加入Longpoint Consulting Pty. Ltd.前，Coleman先生為Bega Cheese Limited (一家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 (股份編號：BGA.ASX)) 之行政總裁，直至二零一七年為止。彼亦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擔任Tatura Milk Industries Ltd. (「Tatura」，Bega Cheese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 之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擔任Tatura之執行董事。於加入Tatura前，彼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擔任Fonterra Brands (Australia) Pty. Ltd (一家從事乳製品及非乳製品生產、市場推廣及分銷之澳洲公司) 之董事總經理。

## 高級管理層

**楊瑞捷女士 (「楊女士」)**

楊女士，36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首席財務官。彼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楊女士於二零一三年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持有會計專業學士學位。楊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加入伊利股份，曾擔任財務管理部副總經理。此前，楊女士於廣州寶潔有限公司 (Procter & Gamble (Guangzhou) Ltd.) 任職十一年，期間於不同國家及地區負責財務管理工作，擁有豐富快消品全價值鏈財務管理經驗和跨文化協同與全球化資源整合的實戰經驗。

**李威先生 (「李先生」)**

李先生，45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研發官。彼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加入本集團，自二零二二年八月起擔任食品與營養研究院院長。李先生畢業於天津科技大學生物工程專業。加入本集團前，彼曾任伊利股份之奶粉事業部研發副總監，在奶粉領域從事研發工作超過二十年，在嬰配和特殊醫學用途奶粉研發領域具有豐富的產品開發和研發管理經驗。





致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東

## 意見

###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以下統稱「貴集團」) 列載於第67至16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包括: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 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解釋信息。

###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 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 中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相關要求, 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商譽減值評估
- 存貨可變現淨值評估

### 關鍵審計事項

#### 1. 商譽減值評估

請參閱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 (關鍵判斷及會計估計)、附註19 (商譽) 及附註41.7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93百萬元。

於評估 貴集團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時，管理層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即預期來自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有關計算涉及就相關業務的未來業績作出假設及估計，包括：

- 收入增長率；
- 毛利率；及
- 貼現率。

我們專注於此一範疇，因為商譽結餘金額重大，且存在估計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經營業績的高度不確定性，包括釐定估值及所用重大假設是否適當涉及管理層估計的複雜性和主觀性。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已執行下列程序：

我們已了解管理層對商譽減值評估的內部監控及評估程序，並於釐定估值時透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及其他內在風險因素的程度，評估出現重大錯報的內在風險。

我們已比較本年度實際業績與上年預測，以於事後考慮該預測的關鍵假設是否存在管理層偏頗的情況，並評估管理層估計過程的有效性。

我們已評估管理層對於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及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的計算。我們的程序包括：

- 透過參照市場上操作慣例，評估所用估值方法的適當性；
- 透過與相關業務的歷史經營業績及未來經營計劃比較，評估並質疑收入增長率及毛利率等關鍵假設；
- 參照外部數據，包括可資比較公司的風險因素及市場風險溢價，評估貼現率；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透過比較歷史數據或未來業務計劃，評估並質疑其他關鍵數據是否適當；及
- 測試貼現現金流量計算的算術準確性。

我們已評估管理層的敏感度分析，以評價對於貼現現金流量結果更為敏感的假設，以及該等假設可能改變而導致減值的程度及可能性。

我們已就《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評估有關商譽減值評估的披露是否充分。

基於我們已進行的工作，我們認為管理層對有關商譽減值評估的判斷及估計得到我們所獲得的憑證支持。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2. 存貨可變現淨值評估

請參閱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7 (關鍵判斷及會計估計)、附註23 (存貨) 及附註41.10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存貨結餘為人民幣1,981百萬元，而年內已撇減人民幣46百萬元。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貴集團定期審閱存貨之賬面金額，以於考慮存貨到期日及狀況以及日後銷售預測後釐定是否須將任何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我們專注於此一範疇，因為存貨結餘金額重大、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時存在估計不確定性、日後銷售預測涉及主觀因素及所應用管理層判斷影響重大。

我們已執行下列程序：

我們已了解管理層對存貨可變現淨值的內部監控及評估程序，並於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時透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以及其他內在風險因素的程度，評估出現重大錯報的內在風險。

我們已評核前期評估存貨可變現淨值的結果，以評估撇減存貨的相關政策是否存在管理層偏頗的情況，並評估管理層估計過程是否有效。

我們已評核有關存貨可變現淨值的評估的主要監控並使之有效。該等監控包括資訊科技整體監控及管理層用於評估存貨可變現淨值的系統報告。

我們已於盤點過程中察看存貨的實質狀況及抽樣檢查存貨的到期日，並與識別到滯銷、損毀或陳舊存貨項目的管理層報告進行比較。

我們已取得近期銷量、售價、銷售開支比率及日後銷售預測，並抽樣將之與用於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的主要假設及數據比較。

我們已測試存貨可變現淨值及相關撇減計算方式的數學準確性。

基於我們已進行的工作，我們發現 貴集團對存貨可變現淨值及相關撇減的評估得到我們所獲得的憑證支持。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核，以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總體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陶宏 (執業證書編號：P04998)。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收入</b>	6	7,487,957	7,402,439
銷售成本	7	(4,594,773)	(4,294,534)
<b>毛利</b>		<b>2,893,184</b>	<b>3,107,905</b>
銷售及分銷開支	7	(1,926,117)	(2,077,247)
行政開支	7	(646,406)	(550,048)
研發開支	7	(105,413)	(125,45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1(b)	(74,961)	(26,008)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0	30,157	52,558
<b>經營利潤</b>		<b>170,444</b>	<b>381,709</b>
財務費用	11	(44,979)	(51,642)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利潤及虧損	22	44,088	(17,552)
<b>除所得稅前利潤</b>		<b>169,553</b>	<b>312,515</b>
所得稅抵免／(開支)	12	19,531	(65,322)
<b>年度利潤</b>		<b>189,084</b>	<b>247,193</b>
由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77,506	235,975
非控股權益		11,578	11,218
		189,084	247,193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b>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14	9.98	13.26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14	9.98	13.26

第74至163頁之附註乃本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189,084	247,193
其他全面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301,073	(180,347)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定額福利計劃之重新計量收入，經扣除稅項	97	740
換算本公司財務數字之匯兌差額	(71,221)	64,919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229,949	(114,688)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19,033	132,505
由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06,083	124,762
非控股權益	12,950	7,743
	419,033	132,505

第74至163頁之附註乃本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 綜合財務狀況表

6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3,560,743	3,265,689
投資物業	17	137,805	132,365
使用權資產	18(a)	182,620	184,349
商譽	19	393,315	368,058
其他無形資產	20	472,319	501,089
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22	179,979	126,584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	21	27,755	28,38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25	54,285	68,654
原期限超過一年之長期定期存款	26	923,460	224,050
遞延稅項資產	32	408,670	364,982
非流動資產總值		6,340,951	5,264,205
<b>流動資產</b>			
存貨	23	1,981,061	1,930,251
應收賬款及票據	24	697,722	689,57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5	230,014	263,377
可收回所得稅		74,676	55,535
定期存款	26	21,778	206,221
受限制現金	26	1,917	9,30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6	907,578	1,214,703
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持作銷售之資產)		3,914,746	4,368,967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資產	16	–	28,974
流動資產總值		3,914,746	4,397,941
<b>資產總值</b>		<b>10,255,697</b>	<b>9,662,146</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8(b)	94,531	90,177
定額福利計劃	30	955	948
遞延收入	31	78,979	78,854
遞延稅項負債	32	52,697	71,674
其他負債		17,258	10,819
非流動負債總額		244,420	252,472



## 7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票據	27	537,711	533,94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612,440	661,261
合約負債	6	227,410	233,961
銀行借貸	29	2,508,738	2,137,716
租賃負債	18(b)	16,632	24,503
應付所得稅		21,932	34,809
流動負債總額		3,924,863	3,626,195
<b>負債總額</b>		4,169,283	3,878,667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33	154,044	154,173
儲備	34	5,872,651	5,567,428
非控股權益		6,026,695	5,721,601
		59,719	61,878
<b>權益總額</b>		6,086,414	5,783,479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10,255,697	9,662,146

第74至163頁之附註乃本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第67至16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董事  
任志堅先生

董事  
張志先生



# 綜合權益變動表

71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 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公積 人民幣千元	匯兌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54,173	2,911,426	(1,988,353)	-	52,989	181,093	(185,119)	4,595,392	5,721,601	61,878	5,783,479	
全面收益：												
年度利潤	-	-	-	-	-	-	-	177,506	177,506	11,578	189,084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之匯兌差額	-	-	-	-	-	-	228,480	-	228,480	1,372	229,852	
—一定額福利計劃之重新計量收入， 經扣除稅項	-	-	-	-	-	-	-	97	97	-	97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228,480	177,603	406,083	12,950	419,033	
與擁有人之交易：												
購回股份(附註33)	-	-	-	(2,473)	-	-	-	-	(2,473)	-	(2,473)	
註銷股份(附註33)	(129)	(2,344)	-	2,473	-	-	-	-	-	-	-	
已宣派之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	-	(98,516)	-	-	-	-	-	-	(98,516)	-	(98,516)	
已付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15,109)	(15,109)	
轉撥自保留利潤	-	-	-	-	-	11,512	-	(11,512)	-	-	-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129)	(100,860)	-	-	-	11,512	-	(11,512)	(100,989)	(15,109)	(116,09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4,044	2,810,566	(1,988,353)	-	52,989	192,605	43,361	4,761,483	6,026,695	59,719	6,086,414	

第74至163頁之附註乃本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 72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資本儲備	庫存股份	購股權 儲備	法定 盈餘公積	匯兌 波動儲備	保留利潤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54,226	2,993,283	(1,973,634)	-	52,989	181,093	(73,166)	4,358,677	5,693,468	55,728	5,749,196	
全面收益：												
年度利潤	-	-	-	-	-	-	-	235,975	235,975	11,218	247,193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之匯兌差額	-	-	-	-	-	-	(111,953)	-	(111,953)	(3,475)	(115,428)	
—一定額福利計劃之重新計量收入， 經扣除稅項	-	-	-	-	-	-	-	740	740	-	740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11,953)	236,715	124,762	7,743	132,505	
與擁有人之交易：												
購回股份(附註33)	-	-	-	(980)	-	-	-	-	(980)	-	(980)	
註銷股份(附註33)	(53)	(927)	-	980	-	-	-	-	-	-	-	
已宣派之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	(80,930)	-	-	-	-	-	-	(80,930)	-	(80,930)	
已付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1,282)	(1,282)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	-	-	13,532	13,532	
收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附註38)	-	-	(14,719)	-	-	-	-	-	(14,719)	(13,843)	(28,562)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53)	(81,857)	(14,719)	-	-	-	-	-	(96,629)	(1,593)	(98,22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4,173	2,911,426	(1,988,353)	-	52,989	181,093	(185,119)	4,595,392	5,721,601	61,878	5,783,479	

第74至163頁之附註乃本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流量</b>	35(a)	372,436	299,374
<b>投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14,619)	(347,268)
增添其他無形資產		(42,899)	(38,426)
購買投資物業		(314)	-
購買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		-	(28,175)
出售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28,177
期限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增加	26	(498,854)	(381,1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558	30,727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161	2,277
出售分類為持作銷售之資產所得款項		32,514	-
收購附屬公司淨額		-	(165,366)
<b>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流量</b>		(721,453)	(899,165)
<b>融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b>			
新造銀行借貸		2,371,956	926,799
償還銀行借貸		(2,207,768)	(1,072,912)
租賃負債付款(本金)	35(c)	(33,366)	(25,956)
收購非控股權益		-	(28,562)
非控股股東之出資		-	13,532
購回股份		(2,473)	(980)
已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股息	13	(97,152)	(80,637)
已付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15,109)	(1,282)
受限制現金減少/(增加)		7,385	(3,590)
<b>融資活動所產生/(所用)之現金淨流量</b>		23,473	(273,588)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b>		(325,544)	(873,37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6	1,214,703	2,037,602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8,419	50,480
<b>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907,578	1,214,703

第74至163頁之附註乃本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公司資料

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集團之主要辦事處位於(i) 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68至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6樓16室；(ii)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湖南省長沙市望城區月亮島街道普瑞東路太陽城澳優大樓1棟A座；(iii) Dokter van Deenweg 150, 8025 BM Zwolle, the Netherlands；及(iv) 25-27 Keysborough Avenue, Keysborough VIC 3173, Australia。

本公司股份（「股份」）自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以來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下文統稱為「本集團」。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投資控股公司。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及開發、生產、營銷及分銷乳製品及相關產品以及營養品予其全球（尤其是位於中國）之客戶。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香港金港商貿控股有限公司（「金港商貿」）及內蒙古伊利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伊利股份」）。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 2.1 編製基準

#### (a) 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

#### (b) 歷史成本慣例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下列者除外：

- 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及
- 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之計劃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須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運用判斷。附註4披露涉及判斷或複雜程度較高之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之範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續)

### 2.2 會計政策變動

####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下列會計準則之修訂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務報告期間獲本集團首次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 (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上列修訂對過往期間已確認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預期亦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 (b) 本集團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會計準則之修訂已經頒佈但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報告期間尚未強制生效，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冊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 (修訂)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	尚未釐定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續)

### 2.2 會計政策變動 (續)

#### (b) 本集團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續)

根據本公司董事進行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與本集團無關，生效時亦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有重大影響，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主要影響綜合損益表之呈列方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引進若干新規定，將有助比較相類實體之財務表現，向使用者提供更加相關之資料及透明度。即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影響項目於財務報表之確認或計量，但預期會對呈列及披露有廣泛影響，尤其是與財務狀況表有關者，以及於財務報表內提供管理層界定之表現計量方法。

管理層現正評估應用新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詳盡涵義。從已執行之高水平初步評估所見，儘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影響集團純利，惟本集團預期，將損益表內之收入及開支項目劃分為新類別將影響經營利潤之計算及呈報方法，例如租金收入及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本集團並不預期現時於附註披露之資料會有重大變動，原因在於披露重要資料之規定維持不變；然而，劃分資料之方法可能因為彙總／拆分原則而有變。

從現金流量表角度，已收利息及已付利息之呈列方式將會改變。已付利息將呈列為融資現金流量，而已收利息則為投資現金流量，有別於現時作為經營現金流量一部分之呈列方式。

本集團將由此新訂準則之強制生效日期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起應用準則，須追溯應用，而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比較資料亦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重列。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衍生工具除外)包括銀行借貸以及現金及銀行存款。持有該等金融工具之主要目的乃為本集團之經營籌措資金。本集團擁有應收賬款及票據以及應付賬款及票據等其他多種金融資產及負債，皆由其經營直接產生。

本集團亦考慮於有需要時訂立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利率上限)，旨在管理本集團之營運及其融資來源所產生之利率風險。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審查並同意管理各項該等風險之政策，概列如下。

#### 3.1 財務風險因素

##### (a) 市場風險

##### (i) 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其他銀行存款外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故本集團之收入及經營現金流實質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貸。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發行之借貸分別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利息風險及公允價值利息風險。本集團之借貸包括附註29所披露之有抵押及無抵押短期銀行借貸。

本集團混合使用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債務管理利息成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100%(二零二四年：100%)計息借貸乃按浮動利率計息。

下表列示在假設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之稅前利潤(透過對浮息借貸之影響)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之敏感度。

	基點 增加／(減少)	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歐元	100	(24,330)
歐元	(100)	24,330
港元	100	(375)
港元	(100)	375
二零二四年		
歐元	100	(23,013)
歐元	(100)	23,013
港元	100	(626)
港元	(100)	626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i) 外幣風險

本集團業務國際化，若干附屬公司於多個國家及地區經營業務，包括中國內地、荷蘭、香港、澳洲及新西蘭。因此，本集團面對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主要來自若干交易，而該等交易產生以交易所涉國家或地區的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結餘。

就中國內地附屬公司而言，由於以外幣計值之結餘並不重大，因此外幣風險之影響屬微不足道。

就荷蘭附屬公司而言，功能貨幣為歐元，而其於報告期末以人民幣計值之外幣風險敞口(主要為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現金 等值項目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現金 等值項目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47,875	83,17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之情況下，倘歐元兌外幣貶值／升值5%，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稅前利潤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7,394,000元(二零二四年：增加／減少約人民幣4,159,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 (a) 市場風險 (續)

##### (ii) 外幣風險 (續)

就香港附屬公司而言，功能貨幣為港元，而其於報告期末以人民幣計值之外幣風險敞口（主要為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如下：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現金 等值項目	應收賬款及 其他應收款項	應付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現金及現金 等值項目	應收賬款及 其他應收款項	應付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724	8,042	(3,426)	8,148	9,592	(2,530)
歐元	649	-	(50)	314	-	(49)
美元	8,805	353	(548)	5,721	361	(49)
澳元	2,187	578	(477)	3,192	117	(5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之情況下，倘港元兌外幣貶值／升值5%，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稅前利潤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892,000元（二零二四年：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238,000元）。

就澳洲附屬公司而言，功能貨幣為澳元，由於以外幣計值之結餘並不重大，因此外幣風險之影響屬微不足道。

#####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於集團層面管理。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其他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項，以及來自客戶之信貸風險，包括未償還應收賬款及票據以及已承諾交易。本集團大部份銷售於交付貨品前由客戶以現金結賬。只有個別信貸紀錄良好之客戶方可賒帳。本集團已訂有政策確保及時跟進應收賬款之結賬。

##### (i)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信貸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主要指銀行現金存款。為管理有關風險，銀行現金存款主要存放於本集團實體業務所在國家或地區之國有及聲譽良好之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約紀錄。由於違約風險低，且對方短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責任之能力強勁，故該等工具被視為具有低信貸風險。已識別之信貸損失並不重大。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 (ii) 應收賬款及票據之信貸風險

本集團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有來自提供所銷售貨品之應收賬款及票據須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應收賬款計提全期預期虧損備抵。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賬款已按相同之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劃分組別。

## 一 中國內地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應收賬款計提之虧損備抵釐定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內地：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額—應收賬款(附註24)

虧損備抵

3個月內	3至6個月	6個月至1年	超過1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0%	0.0%	0.0%	82.3%	0.6%
120,779	6,076	406	985	128,246
4	1	—	811	81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內地：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額—應收賬款(附註24)

虧損備抵

3個月內	3至6個月	6個月至1年	超過1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3%	0.0%	0.3%	7.7%	0.7%
164,796	14,388	2,121	10,439	191,744
518	3	7	808	1,336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 (b) 信貸風險 (續)

##### (ii) 應收賬款及票據之信貸風險 (續)

##### — 中國內地 (續)

本集團已針對擁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之中國內地客戶識別彼等之經濟狀況及表現，並組合計算彼等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虧損率乃基於報告期前若干時期之銷售款項收付狀況及該期間內錄得之相應歷史信貸虧損應用。歷史虧損率會作調整，以反映影響該等中國內地客戶清償應收款項之能力之宏觀經濟因素之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 — 海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額—應收賬款 (附註24)

虧損備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額—應收賬款 (附註24)

虧損備抵

	3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3至6個月 人民幣千元	6個月至1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0.1%	10.8%	51.9%	66.2%	16.6%
賬面總額—應收賬款 (附註24)	443,788	47,914	105,123	77,988	674,813
虧損備抵	453	5,177	54,556	51,615	111,80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0.4%	1.7%	22.2%	76.8%	7.4%
賬面總額—應收賬款 (附註24)	300,619	129,760	79,040	23,644	533,063
虧損備抵	1,251	2,253	17,565	18,163	39,232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 (ii) 應收賬款及票據之信貸風險(續)

##### — 海外(續)

由於海外客戶遍佈全球各地，且商業模型不同，故本集團已針對不同風險狀況之海外客戶識別彼等之經濟狀況及表現，並個別計算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有應收一名伊拉克客戶之賬項餘額11,534,000歐元(相當於人民幣94,989,000元)(二零二四年：5,549,000歐元(相當於人民幣41,758,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客戶仍然拖欠款項，未能按照原定及經延長之付款條款結清款項。鑑於在能否收回該等應收賬項方面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已就該筆應收款項全額計提壞賬撥備11,534,000歐元(相當於人民幣94,989,000元)(二零二四年：3,115,000歐元(相當於人民幣23,445,000元))。

當無法合理預期能收回應收賬款時，本集團會撤銷應收賬款。無合理預期能收回之跡象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商定還款計劃、未能按合約規定付款等。

應收票據全部為銀行承兌匯票。由於應收票據大致上由國有銀行及其他中大型上市銀行開出，故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對手方未能履行義務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 (b) 信貸風險 (續)

##### (iii) 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存款、向關聯方提供之貸款及其他應收第三方之款項。

管理層基於過往結賬紀錄及經驗定期集體評估該等應收款項，並個別評估該等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

董事於初始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概率，並於年內持續考慮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本集團比較資產於報告日期之違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之違約風險，尤其是歸納以下指標：

- 預期將對第三方履行責任之能力造成重大變動之實際或預期業務、財務及經濟環境重大不利變動；
- 第三方經營業績之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第三方預期表現及行為之重大變動，包括第三方付款情況變動。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本集團相信未收回之其他應收款項結餘並無蘊含重大信貸風險。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 (iv) 金融資產之減值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提之虧損備抵與年初虧損備抵之對賬如下：

	應收賬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年初虧損備抵	16,202	5,918	22,120
年內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之虧損備抵增加	25,595	413	26,008
年內撇銷不可回應收款項	(54)	(366)	(420)
業務合併	684	–	684
匯兌調整	(1,859)	3	(1,85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末虧損備抵	40,568	5,968	46,536
年內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之虧損備抵增加	74,469	492	74,961
年內撇銷不可回應收款項	(1,976)	(5,294)	(7,270)
匯兌調整	(444)	(10)	(45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末虧損備抵	112,617	1,156	113,77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考慮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 (如應收賬款及票據) 之到期日以及來自營運之預期現金流量，監察資金短缺之風險。

本集團之目標為透過運用銀行借貸保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之平衡。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基於未貼現合約付款計算之金融負債之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個月至				總計	賬面值
	少於三個月	少於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4,323	12,968	67,437	30,847	115,575	111,163
銀行借貸及應付利息	14,314	2,522,635	–	–	2,536,949	2,508,738
應付賬款及票據 (附註27)	531,347	6,364	–	–	537,711	537,71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281,201	95,450	–	–	376,651	376,651
<b>總計</b>	<b>831,185</b>	<b>2,637,417</b>	<b>67,437</b>	<b>30,847</b>	<b>3,566,886</b>	<b>3,534,263</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租賃負債	6,519	19,012	51,237	42,542	119,310	114,680
銀行借貸及應付利息	18,050	2,157,361	–	–	2,175,411	2,137,716
應付賬款及票據 (附註27)	529,186	4,759	–	–	533,945	533,94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272,574	137,328	–	–	409,902	409,902
<b>總計</b>	<b>826,329</b>	<b>2,318,460</b>	<b>51,237</b>	<b>42,542</b>	<b>3,238,568</b>	<b>3,196,243</b>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是通過保證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和保持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援本集團之業務並使得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因應經濟狀況變化管理和調整資本架構。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派付予股東之股息、向股東退回資金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毋須遵守任何外界實施之資本規定。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管理資本之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任何變化。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資產負債比率以債務淨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債務淨額按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之總和，減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長期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計算。於報告期末之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 (附註29)	2,508,738	2,137,716
加：租賃負債 (附註18)	111,163	114,680
減：受限制現金 (附註26)	(1,917)	(9,302)
定期存款 (附註26)	(21,778)	(206,221)
原期限超過一年之長期定期存款 (附註26)	(923,460)	(224,05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附註26)	(907,578)	(1,214,703)
淨債務	765,168	598,120
資產總值	10,255,697	9,662,146
資產負債比率	7.5%	6.2%

年內之資產負債比率上升是由於荷蘭營運之淨債務增加所致。

#### (i) 貸款契諾

根據賬面金額為2,447,000歐元 (相當於人民幣20,148,000元) (二零二四年：無) 之主要銀行貸款之條款，本集團須於各年度報告期末遵守以下財務契諾：

- 償付能力比率不得低於30%，且
- 優先淨債務與EBITDA之比率不得高於3。

本集團於整個報告期內均已遵守該等契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付能力比率為30.1%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7.8%)，而優先淨債務與EBITDA之比率為0.9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0.2)。

目前並無跡象顯示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日進行下一次契諾測試時會難以遵守相關契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3 公允價值估計

##### (a) 公允價值等級架構

下表按計量公允價值所用估值技術之輸入值等級分析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該等輸入值於公允價值等級架構內分類為以下三個等級：

第一級：同等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

第二級：資產或負債可直接 (即價格) 或間接 (即自價格產生) 觀察之輸入值 (第一級所含報價除外)；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輸入值 (即不可觀察輸入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以下項目進行之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b>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之 金融資產 (附註21)	-	-	27,755	27,75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以下項目進行之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b>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之 金融資產 (附註21)	-	-	28,385	28,385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公允價值計量於各級之間轉撥 (二零二四年：無)。

上述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乃基於市場法釐定。



## 4 關鍵判斷及會計估計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使用會計估計，會計估計顧名思義很大可能有別於實際結果。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管理層亦需要作出判斷。

本集團持續評估估計及判斷。有關評估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相信屬合理之期望，可能對實體構成財務影響。存在可能導致於下一個財務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之估計及假設述如下。

### 4.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於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本集團須考慮各種因素，如因生產之變動或改進，或因對資產所產生產品或服務之市場需求有變而使技術上或商業上已過時；預期資產用量、預期實質損耗及損毀、資產之維修保養及使用資產之法律或類似限制。估計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時以本集團以類似方式使用類似資產之經驗為基礎。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有別於以往之估計，則本集團會計提額外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會於各財務年度年結日按照情況之轉變進行檢討。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提之折舊撥備為人民幣197,55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6,285,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4.2 其他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就其他無形資產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隨後之相關攤銷支出。有關估計乃基於過往性質及功能相近之無形資產的實際可使用年期之經驗，並參考行業經驗。倘可使用年期較過往估計年期短，則管理層將提高攤銷支出，亦可能產生無形資產減值。實際經濟年期有別於估計可用年期。定期檢討可導致未來期間之可攤銷年期改變，繼而導致攤銷開支改變。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提之攤銷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 4.3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其所有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有否任何減值跡象。其他非金融資產會於有跡象顯示可能未必能收回賬面金額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時，即出現減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基於從類似資產公平交易之具約束力銷售交易所取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去出售資產之遞增成本計算。於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預期自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獲得之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貼現率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 4.4 商譽之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確定商譽是否減值，當中須估計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須本集團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獲得之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貼現率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商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金額為人民幣393,31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68,058,000元）。根據商譽減值測試結果，並無（二零二四年：無）商譽減值支出已於二零二五年之綜合財務報表確認。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關鍵判斷及會計估計(續)

### 4.5 銷售獎勵

與中國內地分銷商訂立之大量銷售合約包含向分銷商提供之多種獎勵，形式包括銷量回扣、折扣以及其他宣傳及營銷支援。已收或應收分銷商代價分配至即時售出之產品與分銷商日後兌換之獎勵。分配至獎勵之金額入賬列為合約負債，並遞延至獎勵獲兌換為止。於作出有關計算與分配時，管理層考慮多種合約條款及銷售獎勵計劃形式。於評估銷售獎勵之性質及客戶之付款是否用於交換獨立產品及服務時，管理層需要作出判斷。

### 4.6 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利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多個具有類似虧損模式之客戶分部組別(即按地區、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透過信用證或其他信用保險形式提供之保障劃分)之逾期天數釐定。

撥備矩陣初始以本集團觀察所得之歷史違約率為基礎。本集團將校準矩陣，以利用前瞻性資料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舉例而言，倘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預期於來年轉差，導致製造界別違約宗數上升，則會調整歷史違約率。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更新觀察所得之歷史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之變動。

對觀察所得之歷史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三者之相互關係之評估屬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易受狀況變動及預測經濟狀況影響。本集團之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對經濟狀況之預測亦未必能反映客戶日後之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之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b)及附註24。

### 4.7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日常業務中之估計售價減去達致完成所需之估計成本、銷售開支及相關稅項。有關估計乃基於當前市況以及過往生產及銷售性質相近之產品之經驗。有關估計可能因科技創新、客戶口味改變及競爭者回應嚴峻行業週期之行動而大幅改變。管理層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有關估計。

### 4.8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集團主要僅在有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抵銷未動用稅項虧損之情況下，方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管理層於釐定可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時，須根據未來應課稅利潤可能出現之時間及水平連同未來稅務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已結轉稅項虧損相關之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為人民幣363,29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79,323,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稅項虧損人民幣319,826,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3,447,000元)之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為人民幣71,357,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3,607,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 5 經營分部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從產品及地區兩方面審視本集團表現，並識別出業務有兩個可報告分部：

乳製品及相關產品分部：包括生產乳製品及相關產品（尤其是配方奶粉產品）銷向全球客戶；及

營養品分部：包括生產營養品（主要包括益生菌相關產品及養胃粉產品）銷向主要位於中國內地及澳洲之客戶。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業績，藉此決定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分部表現基於可報告分部利潤評估，而可報告分部利潤之計量方式與本集團稅前利潤一致，惟計量前者時不包括利息收入、非租賃相關財務費用以及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長期定期存款按集團基準管理，故分部資產不包括該等資產。

由於銀行借貸按集團基準管理，故分部負債不包括該等負債。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 (a) 分部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

	乳製品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營養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附註6)	7,167,544	320,413	7,487,957
租金收入(附註10)	13,480	–	13,480
分部業績	234,823	(35,145)	199,678
對賬：			
分部業績			199,678
利息收入(附註10)			37,831
未分配財務費用(租賃負債之利息除外)(附註11)			(41,63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6,321)
稅前利潤			169,553
其他分部資料			
已出售貨品成本	4,406,139	188,634	4,594,77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98,801	127,316	1,926,117
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	118,798	1,742	120,540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利潤及虧損(附註22)	44,054	34	44,088
折舊及攤銷	318,890	22,482	341,372
資本開支*	307,102	13,130	320,232
<b>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分部資產	8,377,523	446,104	8,823,627
對賬：			
對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422,66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854,733
資產總值			10,255,697
分部負債	1,744,882	338,326	2,083,208
對賬：			
對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422,66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508,738
負債總額			4,169,28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 (a) 分部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續)

	乳製品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營養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附註6)	7,097,880	304,559	7,402,439
租金收入(附註10)	9,835	–	9,835
分部業績	357,324	(5,603)	351,721
對賬：			
分部業績			351,721
利息收入(附註10)			37,440
未分配財務費用(租賃負債之利息除外)(附註11)			(49,87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6,769)
稅前利潤			312,515
其他分部資料			
已出售貨品成本	4,119,973	174,561	4,294,53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963,650	113,597	2,077,247
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	130,770	6,139	136,909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利潤及虧損(附註22)	(17,574)	22	(17,552)
折舊及攤銷	245,084	36,020	281,104
資本開支*	367,084	5,728	372,812
<b>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分部資產	7,963,411	431,095	8,394,506
對賬：			
對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386,63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654,276
資產總值			9,662,146
分部負債	1,750,856	376,731	2,127,587
對賬：			
對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386,63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137,716
負債總額			3,878,667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經營分部資料 (續)

### (b) 其他分部披露

(i) 非流動資產資料 (基於資產所在地劃分, 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940,877	1,373,689
荷蘭	3,844,386	3,342,161
澳洲及新西蘭	147,018	183,373
	<b>5,932,281</b>	<b>4,899,223</b>

(ii) 主要客戶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並無單一外部客戶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 (二零二四年: 無)。

## 6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b>7,487,957</b>	<b>7,402,439</b>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 (a) 已拆分收入資料

下文載列拆分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之方式：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乳製品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營養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貨品	7,140,962	320,413	7,461,375
提供服務	26,582	–	26,582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7,167,544	320,413	7,487,957
地域市場			
中國	4,460,353	294,681	4,755,034
歐洲	1,624,190	–	1,624,190
中東	520,797	–	520,797
南北美洲	343,222	–	343,222
東南亞	71,627	–	71,627
澳洲	33,701	7,602	41,303
其他	113,654	18,130	131,784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7,167,544	320,413	7,487,957
收入確認時機			
於某一時間點	7,140,962	320,413	7,461,375
隨時間	26,582	–	26,582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7,167,544	320,413	7,487,957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續)

## (a) 已拆分收入資料 (續)

貨品或服務類別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乳製品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營養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7,092,510	304,559	7,397,069
提供服務	5,370	—	5,370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7,097,880	304,559	7,402,439
地域市場			
中國	5,364,450	296,696	5,661,146
歐洲	979,538	—	979,538
中東	330,492	—	330,492
南北美洲	265,532	—	265,532
東南亞	72,130	—	72,130
澳洲	21,695	7,863	29,558
其他	64,043	—	64,043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7,097,880	304,559	7,402,439
收入確認時機			
於某一時間點	7,092,510	304,559	7,397,069
隨時間	5,370	—	5,370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7,097,880	304,559	7,402,439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 (b) 合約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227,410	233,961

合約負債包括預收客戶代價及尚未兌換銷售獎勵之公允價值。

合約負債詳情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就銷售貨品預收客戶短期墊款及遞延銷售獎勵	227,410	233,961

下文載列就下列項目確認之收入金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計入合約負債之金額	233,961	451,316

**合約負債重大變動**

來自客戶合約之合約負債因加快兌換銷售獎勵而減少人民幣6,551,000元。

## (c)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之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貨品**

於向客戶交付貨品後(一般須預付款項)即達成履約責任。

客戶主要指分銷商，彼等有權根據銷售獎勵計劃兌換獎勵，導致部份交易價格分配至分銷商享有之獎勵。收入於獎勵獲兌換時確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續)

### (c) 履約責任 (續)

#### 銷售貨品 (續)

此外，本集團每季更新對將獲兌換之獎勵以及任何於收入扣除之合約負債結餘調整之估計。

所有餘下履約責任預期於一年內確認。

### (d) 收入確認之會計政策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於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能反映本集團預期有權就該等貨品或服務所換取之代價金額確認。

#### 銷售貨品

本集團生產及在市面銷售乳品相關產品及營養品。銷售額於產品控制權轉移時確認。控制權被視為於已向客戶交付產品、客戶對銷售產品之渠道及價格享有絕對酌情權以及再無可影響客戶接納產品之未履行責任之時間點轉移。交付於產品已付運至指定地點、陳舊風險及損失已轉移至客戶以及客戶已按照銷售合約接納產品、接納條款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納條件均已達成時發生。

由於代價於交付貨品之時間點成為無條件，只需時間流逝即會到期應付，故本集團會於交付貨品時確認應收款項。

對於就宣傳活動向客戶支付之若干款項，本集團並無向客戶提供個別貨品或服務，因此入賬列為銷售價之扣減。

#### 銷售獎勵計劃

本集團設有銷售獎勵計劃，為分銷商及客戶提供額外獎勵，可於購買本集團產品時各自獲得實質權利。

該等銷售獎勵可用於兌換免費產品，惟須達到最低數額獎勵。已收或應收所售產品之代價於分銷商獎勵計劃成員獲得之獎勵與銷售交易之其他部份之間分配。按相對獨立售價分配至分銷商獎勵計劃成員所獲獎勵之金額會遞延，並確認合約負債，而相關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因獎勵被兌換而履行供應產品之責任時方會確認為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續)

### (d) 收入確認之會計政策 (續)

#### 提供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產品加工服務。提供服務之收入基於服務完成進度 (按照已產生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比例釐定) 隨時間確認。於結算日, 本集團重新評估完成進度, 以更準確反映履約責任之變化。

當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款項時, 即確認應收賬款。

## 7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之開支分析如下: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所耗用原材料、包裝材料、消耗品及購入商品		3,293,520	3,005,379
製成品存貨變動		240,624	276,862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酬金	8	1,466,458	1,358,098
宣傳及廣告開支		1,024,182	1,215,94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	197,553	166,285
投資物業折舊	17	5,215	4,90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	25,336	19,57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0	113,268	90,349
運輸開支		140,436	137,824
辦公室開支		143,729	115,7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6	—	89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45,579	110,812
諮詢開支		109,971	101,775
差旅及應酬開支		81,042	73,958
維修及維護開支		80,506	71,275
實驗室開支		76,329	73,408
抽樣查驗開支		42,573	55,742
短期租金開支	18	38,656	38,369
核數師酬金			
— 審核及其他鑒證服務		14,643	13,530
— 非審核及其他非鑒證服務		60	235
其他		133,029	117,138
		<b>7,272,709</b>	<b>7,047,280</b>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附註9))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員工開支	968,932	956,055
臨時員工成本	274,518	225,807
退休金計劃及其他社會保障成本	154,139	129,374
其他僱員相關開支	68,869	46,862
	1,466,458	1,358,098
重組成本(附註10)	7,276	7,899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1,473,734	1,365,997

##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 (a) 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年內之薪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283	1,496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6,423	7,126
退休金計劃供款	279	259
	6,702	7,385
	7,985	8,881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續)

## (a) 董事薪酬 (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任志堅	–	3,057	161	3,218
Bartle van der Meer	275	1,773	–	2,048
張志	–	1,593	118	1,711
	275	6,423	279	6,977
非執行董事：				
韓石秀*	–	–	–	–
閻俊榮	–	–	–	–
鄒贏*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駿	366	–	–	366
陳福泉*	321	–	–	321
Aidan Maurice Coleman	321	–	–	321
	1,008	–	–	1,008
	1,283	6,423	279	7,985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 (a) 董事薪酬(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任志堅	-	3,232	158	3,390
Bartle van der Meer	273	1,764	-	2,037
張志	-	2,130	101	2,231
	273	7,126	259	7,658
非執行董事：				
韓石秀*	-	-	-	-
閻俊榮	-	-	-	-
鄒羸*	-	-	-	-
張占強**	67	-	-	67
孫東宏**	67	-	-	67
	134	-	-	13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驥	365	-	-	365
陳福泉*	86	-	-	86
Aidan Maurice Coleman	319	-	-	319
宋昆岡***	319	-	-	319
	1,089	-	-	1,089
	1,496	7,126	259	8,881

\*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辭任

\*\*\*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日辭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續)

##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年內，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一名（二零二四年：一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列於上文。本公司餘下四名（二零二四年：四名）非董事最高薪僱員年內之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1,405	13,858
退休金計劃供款	293	259
	<b>11,698</b>	<b>14,117</b>

薪酬屬於下列範圍之非董事最高薪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2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2	1
5,000,001港元至5,500,000港元	-	1
	<b>4</b>	<b>4</b>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 淨額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29,608	43,713
利息收入		37,831	37,440
租金收入	17	13,480	9,835
		80,919	90,988
其他收益／(虧損) 淨額			
重組成本		(7,276)	(7,899)
外匯虧損淨額		(17,986)	(5,993)
慈善捐款		(7,863)	(2,632)
其他		(17,637)	(21,906)
		(50,762)	(38,430)

來自政府補助之其他收入指已收本公司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地中國內地地方政府之獎勵。概無與該等補助有關之未履行或然條件。

## 11 財務費用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之利息		68,863	97,022
租賃負債之利息	18(c)	3,344	1,765
		72,207	98,787
已於在建工程撥充資本之金額		(27,228)	(47,145)
利息開支總額		44,979	51,642
利率上限之虧損		-	-
		44,979	51,642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所得稅(抵免)／開支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		31,034	70,190
遞延所得稅(抵免)／開支	32	(50,565)	(4,868)
		(19,531)	65,322

本公司附屬公司應課稅利潤之稅項按該附屬公司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內地所得稅法，企業須按25%（二零二四年：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澳優乳業（中國）有限公司（「澳優中國」）及錦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Bioflag Nutrition Corporation Ltd.（「錦旗」）之附屬公司）獲指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15%（二零二四年：15%）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該兩家中國附屬公司有權就中國內地長沙市及淮安市之研究及開發稅收優惠制度下之合資格開支申請超級稅務扣除。

根據荷蘭所得稅法，企業須就首200,000歐元（二零二四年：200,000歐元）應課稅利潤按19%（二零二四年：19%）稅率繳納荷蘭企業所得稅，並就超過200,000歐元（二零二四年：200,000歐元）之應課稅利潤按25.8%（二零二四年：25.8%）稅率繳納荷蘭企業所得稅。Ausnutria B.V.及其附屬公司（「Ausnutria B.V.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四月獲授有關於荷蘭產生之應評稅利潤之稅務優惠，涵蓋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五年期間，以肯定Ausnutria B.V.集團以往多年在研究及開發方面作出之貢獻。有關合資格知識產權已經或將會產生之盈利之優惠稅率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五年期間為9%。

根據香港稅法，企業須按16.5%（二零二四年：16.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惟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為利得稅兩級制下之合資格實體，其首2,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000,000港元）應評稅利潤按8.25%（二零二四年：8.25%）稅率徵稅，其餘應評稅利潤按16.5%稅率徵稅。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

以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註冊所在司法權區之法定稅率計算之稅前利潤適用稅項開支與以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前利潤	169,553	312,515
按各別司法權區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1,877	58,201
優惠稅率之稅務影響	(11,520)	(8,348)
不可扣稅項目及其他，淨額	25,096	34,036
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應佔利潤及虧損	(11,703)	4,537
額外扣除研究及開發以及其他開支	(12,220)	(12,255)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性差異	20,902	17,100
動用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9,292)	(25,313)
與中國附屬公司有關之利潤之預扣稅	12,528	12,704
就再投資股息有關之暫時性差異確認之遞延稅項(a)	(23,110)	-
荷蘭能源投資寬免之稅務優惠(b)	(31,706)	-
與於一家附屬公司之投資虧損有關之遞延稅項	-	(18,501)
支柱二之影響(c)	6,309	5,143
就過往期間之即期稅項進行調整	3,308	(1,982)
於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抵免)／開支	(19,531)	65,322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所得稅(抵免)／開支(續)

- (a) 按照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商務部《關於境外投資者以分配利潤直接投資稅收抵免政策的公告》(2025年第2號)，倘境外投資者以中國境內居民企業分派之利潤，在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用於中國境內直接再投資符合條件，則再投資額符合資格對銷用於計算利潤分派時之預扣所得稅之中國境內居民企業日後分派利潤之金額。倘當年度抵免額未全數動用，則餘額可向以後年度結轉。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海外控股公司共同向中國附屬公司再投資合共人民幣450,000,000元。基於適用相關稅收協定稅率並經主管地方機關批准，本集團確認一筆人民幣450,000,000元之可扣稅暫時性差異，因而確認人民幣23,110,000元之遞延稅項資產。

- (b) 按照荷蘭能源投資扣除(Energie-investeringsaftrek,「EIA」)計劃，本集團位於荷蘭之附屬公司就符合資格之節能及可再生能源資產投資，有資格享有額外之企業所得稅扣減。根據該計劃，除常規折舊外，可從應課稅利潤中扣除合格投資成本之指定百分比。此舉可降低該附屬公司之當期稅項開支，並提升在荷蘭此類投資之淨經濟回報。二零二五年，合資格廠房已投入使用且所有相關條件均已符合，因此確認一項遞延稅項資產及一筆為數3,933,000歐元(相當於人民幣31,706,000元)之所得稅利益。

### (c) 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支柱二立法模板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中國內地、香港、台灣、荷蘭、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美利堅合眾國、澳洲、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受OECD支柱二立法模板規限。荷蘭之支柱二立法模板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香港、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及澳洲之支柱二立法模板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於報告日期，其他司法權區尚未公佈有關支柱二立法模板之實施細節。

除荷蘭、香港、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及澳洲附屬公司外，本集團實體於確認及披露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資料時應用例外情況。由於支柱二法例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故本集團招致補足稅。根據該法例，本集團須就於各司法權區之全球反稅基侵蝕提案(Global Anti-Base Erosion Proposal)(「GloBE」)實際稅率與15%最低稅率之間之差額繳納補足稅。

本集團已評估其有關支柱二立法模板之潛在敞口。此一評估以最近期可得本集團於各別司法權區之實體之財務資料及財務表現為基礎。

本集團估計，除旗下兩家附屬公司營運所在之若干中東司法權區外，旗下實體營運所在之大部分司法權區之實際稅率超過15%。由於該等實體為Ausnutria B.V.集團(位於荷蘭之附屬集團)之附屬公司，而支柱二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經生效，故基於管理層之評估，即期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6,309,000元已於Ausnutria B.V.集團之損益表確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股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二零二四年：6港仙)	78,559	98,594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就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之股息所派付之股息分別約為人民幣97,152,000元及人民幣80,637,000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已建議有關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每股5港仙，股息總額為人民幣78,559,000元。有關股息亦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建議以供批准。本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反映此項應派股息。

### 1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基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778,964,503股(二零二四年：1,779,927,174股)計算。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採用之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177,506	235,975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78,964,503	1,779,927,174
基本及攤薄 —有關年度利潤(人民幣分)	9.98	13.26

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具攤薄影響之工具，故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之百分比 %	主要業務
<b>直接：</b>				
Spring Choic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8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b>間接：</b>				
澳優乳品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4,517,698歐元	100	投資控股及向本集團提供融資服務
Ausnutria Australia Dairy Pty Ltd	澳洲	500,000澳元	100	投資控股
澳優中國 <sup>(1)</sup>	中國內地	人民幣168,633,832元	100	於中國內地生產、營銷及分銷乳製品及相關產品
Ausnutria Dairy (Dutch) Cooperatief U.A.	荷蘭	13,800,000歐元	100	投資控股
Ausnutria B.V.	荷蘭	10,465,000歐元	100	投資控股
Ausnutria Kampen B.V.	荷蘭	21,500歐元	100	生產乳製品及相關產品
Lypack Leeuwarden B.V.	荷蘭	18,151歐元	100	加工及包裝乳製品及相關產品
Ausnutria Heerenveen Hector B.V.	荷蘭	1,000歐元	100	加工及包裝乳製品及相關產品
Ausnutria Heerenveen Pluto B.V.	荷蘭	1,000歐元	100	加工及包裝乳製品及相關產品
Ausnutria Nutrition B.V.	荷蘭	18,000歐元	100	營銷及分銷羊奶營養品
海普諾凱營養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100	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營銷及分銷羊奶營養品
海普諾凱營養品有限公司 <sup>(1)</sup>	中國內地	人民幣260,000,000元	100	於中國內地營銷及分銷乳製品
Ausnutria Private Label B.V.	荷蘭	30,403歐元	100	以私人品牌營銷及分銷乳製品
Ausnutria Dairy Ingredients B.V.	荷蘭	18,200歐元	100	營銷及分銷乳製品及相關產品
Holland Goat Milk B.V.	荷蘭	12,953歐元	100	於荷蘭收集羊奶
Ausnutria Nutrition Europe B.V.	荷蘭	18,000歐元	100	於歐洲營銷及分銷乳製品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附屬公司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之百分比 %	主要業務
Hyproca Nutrition East Limited	香港	4,000,000港元	51	營銷及分銷乳製品
Ausnutria Nutrition ME Trading LLC	杜拜	300,000阿聯酋迪拉姆	100	於中東營銷及分銷乳製品
Hyproca Nutrition USA Inc.	美利堅合眾國	1美元	100	於美國營銷及分銷乳製品
海普諾凱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50,000,000港元	100	於香港營銷及分銷乳製品
海普諾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sup>(1)</sup>	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於中國內地營銷及分銷乳製品
長沙康素得營養食品有限責任公司 <sup>(1)</sup>	中國內地	人民幣22,000,000元	100	於中國內地營銷及分銷乳製品
Ausnutria Pty Ltd	澳洲	73,300,000澳元	100	投資控股
Australian Dairy Park Pty Ltd	澳洲	24,000,000澳元	100	生產及分銷乳製品及相關產品
Nutrition Care Pharmaceuticals Pty Ltd	澳洲	44,000,000澳元	100	生產及分銷營養品
Ozfarm Royal Pty Ltd (「Ozfarm」)	澳洲	3,000,100澳元	100	於澳洲營銷及分銷乳製品及相關產品
雲養邦(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39,000,100港元	100	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營銷及分銷營養品
廣州雲養邦互聯科技有限公司 <sup>(1)</sup>	中國內地	人民幣86,000,000元	100	於中國內地營銷及分銷營養品
Aunulife Bio-Science Co. Ltd. (「Aunulife」) <sup>(1)</sup>	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0元	70	於中國內地營銷及分銷營養品
錦旗	開曼群島	50,000,000美元	87	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益生菌及發酵相關產品
Amalthea Group B.V.	荷蘭	2,000,000歐元	100	製造及分銷奶酪相關產品

<sup>(1)</sup> 該等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sup>(2)</sup> 能立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取消註冊。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重要部份之本集團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187,191	619,519	2,699	20,900	22,400	1,412,980	3,265,689
重新分類	18,109	(18,109)	-	-	-	-	-
添置	5,805	102,672	18	5,140	-	165,698	279,333
出售	(9,169)	(155)	(126)	(297)	-	(139)	(9,886)
年內折舊(附註7)	(70,789)	(112,839)	(971)	(6,509)	(6,445)	-	(197,553)
年內減值撥回	-	96	-	-	-	-	96
轉撥自在建工程	523,700	905,783	354	10,059	-	(1,439,896)	-
自無形資產轉出(附註20)	-	-	-	-	-	(13,438)	(13,438)
匯兌調整	69,568	61,123	22	851	-	104,938	236,50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4,415	1,558,090	1,996	30,144	15,955	230,143	3,560,74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99,098	2,088,243	14,366	71,923	32,286	230,143	4,636,059
累計折舊及減值	(474,683)	(530,153)	(12,370)	(41,779)	(16,331)	-	(1,075,316)
賬面淨額	1,724,415	1,558,090	1,996	30,144	15,955	230,143	3,560,74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283,936	629,356	6,940	21,542	41,239	1,156,669	3,139,682
重新分類	16,931	95	35	(2,117)	(14,944)	-	-
業務合併	-	90,767	-	2,342	-	30,916	124,025
添置	2,815	14,717	12	4,487	2,403	314,481	338,915
出售	(15,364)	(16,597)	(2,004)	(242)	-	(2,317)	(36,524)
年內折舊(附註7)	(63,623)	(87,657)	(2,277)	(6,430)	(6,298)	-	(166,285)
年內減值撥回	2,684	11,176	-	21	-	-	13,881
轉撥自在建工程	6,470	21,088	28	1,708	-	(29,294)	-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7)	(9,624)	-	-	-	-	-	(9,624)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銷售之資產(d)	(5,663)	(23,280)	-	(31)	-	-	(28,974)
匯兌調整	(31,371)	(20,146)	(35)	(380)	-	(57,475)	(109,40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87,191	619,519	2,699	20,900	22,400	1,412,980	3,265,68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592,260	1,147,459	16,540	62,906	32,286	1,412,980	4,264,431
累計折舊及減值	(405,069)	(527,940)	(13,841)	(42,006)	(9,886)	-	(998,742)
賬面淨額	1,187,191	619,519	2,699	20,900	22,400	1,412,980	3,265,689

- (a)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額為7,117,00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8,612,000元)(二零二四年：7,117,00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3,560,000元))及5,235,000澳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4,548,000元)(二零二四年：5,235,000澳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3,594,000元))之土地分別位於荷蘭及澳洲，並以永久業權土地方式持有。
- (b) 用於釐定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金額之撥充資本比率為本集團年內一般借貸之適用加權平均年利率2.6%(二零二四年：4.2%)。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c) 年內，於損益扣除之折舊開支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附註7)		
—銷售成本	159,973	128,581
—銷售開支	8,621	6,216
—行政開支	22,733	25,765
—研究及開發開支	6,226	5,723
	<b>197,553</b>	<b>166,285</b>

折舊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或 (如屬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之較短者以直線法計算，藉此分配成本 (經扣除剩餘價值)：

永久業權土地	不予折舊
樓宇	25至35年
租賃物業裝修	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之較短者
廠房及機器	5至15年
汽車	5至10年
辦公室設備	5至10年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其他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41.4。

(d)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本集團宣佈附屬公司Ausnutria Ommen B.V.進行重組，並與一名第三方就出售Ausnutria Ommen B.V.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資產簽訂協議。由於出售代價高於資產賬面值 (扣除減值撥備後)，故於過往年度作出之資產減值撥備約人民幣13,970,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回並在綜合損益確認為收益。賬面淨值為3,850,000歐元 (相等於人民幣28,974,000元) (撥回減值後) 之Ausnutria Ommen B.V.相關資產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重新分類為持作銷售。

資產出售已於二零二五年度完成。二零二五年度已收現金總額為3,850,000歐元 (相等於人民幣32,514,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投資物業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32,365	132,612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	–	9,624
添置	314	–
年內折舊(附註7)	(5,215)	(4,900)
匯兌調整	10,341	(4,97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805	132,365

有關結餘指毗連本集團之荷蘭Heerenveen現有生產設施之投資物業。投資物業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一名第三方，主要用於生產售予本集團及其他第三方之錫罐。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包括其所處永久業權土地，而該土地之賬面淨額為522,00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299,000元)(二零二四年：522,00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929,000元))。

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51,03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46,848,000元)。

有關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除無須計算折舊之永久業權土地外，折舊按20至40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藉此將各投資物業項目之成本撇銷至剩餘價值。

於損益就投資物業確認之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附註10)	13,480	9,835
投資物業折舊		
—行政開支(附註7)	(5,215)	(4,900)

有關投資物業之其他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41.5。

## 18 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取得中國內地土地之土地使用權。本集團已就收購35至50年期之租賃土地支付一筆過前期款項，且根據土地租賃之條款無需持續付款。此外，本集團就經營業務所用樓宇、機器及汽車訂有租賃合約。樓宇及機器租賃之租期一般為3至7年，而汽車之租期則一般為2至5年。租賃資產確認為使用權資產，而相應之未來租賃付款則確認為租賃負債。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金額及年內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8,577	19,101	22,885	140,563
添置	–	5,055	2,849	7,904
折舊支出(附註7)	(4,118)	(12,701)	(2,751)	(19,570)
終止	–	(1,017)	(424)	(1,441)
業務合併	–	59,142	320	59,462
匯兌調整	–	(2,337)	(232)	(2,56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94,459	67,243	22,647	184,349
添置	–	4,138	12,173	16,311
折舊支出(附註7)	(2,797)	(15,061)	(7,478)	(25,336)
終止	–	(215)	(95)	(310)
匯兌調整	–	6,993	613	7,60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662	63,098	27,860	182,62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按租期與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以直線法計算。

##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之賬面金額及年內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14,680	37,648
新租賃	16,311	7,904
業務合併	–	95,662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11)	3,344	1,765
付款	(33,366)	(25,956)
匯兌調整	10,194	(2,34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163	114,680
分析：		
流動部份	16,632	24,503
非流動部份	94,531	90,177
	111,163	114,680

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c)披露。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租賃 (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c) 就租賃於損益確認之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		
— 財務費用 (附註11)	3,344	1,765
使用權資產折舊支出 (附註7)		
— 銷售成本	6,110	7,163
— 銷售開支	3,184	4,242
— 行政開支	16,042	8,165
— 研究及開發開支	—	—
	25,336	19,570
與短期租賃相關之開支 (附註7)	38,656	38,369
於損益確認之總額	67,336	59,704

(d)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c)披露。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 (附註17)，包括一座位於荷蘭之工廠樓宇。租賃條款一般要求各租戶支付保證金，並規定定期按照當時市況調整租金。本集團於年內確認之租金收入為人民幣13,480,000元 (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835,000元) (附註1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與租戶訂立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未來期間應收之未貼現租賃收入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727	6,315
一年後但五年內	26,439	25,597
五年後	15,885	20,133
	49,051	52,045

有關租賃之其他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41.6。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373,407
累計減值	(181,182)
賬面淨額	192,225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92,225
業務合併	185,699
匯兌調整	(9,86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8,05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36,483
累計減值	(168,425)
賬面淨額	368,058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68,058
匯兌調整	25,25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3,31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68,549
累計減值	(175,234)
賬面淨額	393,315

## 商譽減值測試

為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透過業務合併收購之商譽乃分配至以下多個現金產生單位：

乳製品及相關產品分部：

- Amalthea Group B.V.現金產生單位；
- Ausnutria B.V.現金產生單位；
- 權鋒現金產生單位；
- ADP現金產生單位；及
- Ozfarm現金產生單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商譽 (續)

### 商譽減值測試 (續)

營養品分部：

- 錦旗現金產生單位；及
- Nutrition Care (「NC」) 營養品業務現金產生單位。

分配至各個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賬面金額如下：

### 現金產生單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Amalthea Group B.V.* (a)	198,168	181,089
錦旗(b)	84,703	84,703
Ausnutria B.V.* (c)	83,633	76,424
ADP*	11,088	10,657
NC營養品業務*	8,854	8,510
Ozfarm*	4,290	4,123
權鋒*	2,579	2,552
	<b>393,315</b>	<b>368,058</b>

\* 賬面金額之變動主要源於年末之換算匯兌差額。

管理層已釐定主要假設如下：

預測期內收入之複合年增長率	即五年預測期之平均年增長率；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期望。
毛利率 (相對收入百分比)	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未來之期望。
長期增長率	即推算預測期後之現金流量應用之加權平均增長率；與行業報告內之預測一致。
稅前貼現率	反映相關分部及其業務所在國家之個別風險。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商譽(續)

## 商譽減值測試(續)

用於使用價值計算法之相關主要假設(為支持重大商譽款項之可收回金額)之詳情載列如下:

## (a) Amalthea Group B.V.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預測期內收入之複合年增長率	8.1%	7.5%
毛利率(相對收入百分比)	15.6%	15.6%
長期增長率	2.1%	2.1%
稅前貼現率	12.0%	12.3%

## (b) 錦旗現金產生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預測期內收入之複合年增長率	17.6%	20.5%
毛利率(相對收入百分比)	29.1%	32.6%
長期增長率	2.0%	2.0%
稅前貼現率	12.7%	13.2%

倘計算錦旗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所用毛利率較管理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計低2%，則本集團將須確認賬面金額減值。倘貼現率較管理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計高1%，則本集團將須確認賬面金額減值。董事及管理層已考慮及評估長期增長率之合理可能變動，並無識別出任何情況可能會導致錦旗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金額超出其可收回金額。

## (c) Ausnutria B.V.現金產生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預測期內收入之複合年增長率	6.9%	7.6%
毛利率(相對收入百分比)	31.6%	24.1%
長期增長率	2.0%	2.0%
稅前貼現率	12.2%	12.3%

倘計算Ausnutria B.V.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所用毛利率較管理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計低1.6%，則本集團將須確認賬面金額減值。倘貼現率較管理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計高0.6%，則本集團將須確認賬面金額減值。董事及管理層已考慮及評估長期增長率之合理可能變動，並無識別出任何情況可能會導致Ausnutria B.V.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金額超出其可收回金額。

有關商譽之其他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41.7 (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其他無形資產

	非專利					
	技術及執照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收奶權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53,267	27,012	197,545	54,440	68,825	501,089
轉撥自在建工程 (附註16)	-	-	13,438	-	-	13,438
添置	18,292	-	22,607	-	-	40,899
出售	(11)	-	(150)	-	-	(161)
年內攤銷 (附註7)	(39,757)	(4,866)	(34,713)	(28,833)	(5,099)	(113,268)
匯兌調整	9,900	842	9,035	4,458	6,087	30,32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1,691	22,988	207,762	30,065	69,813	472,31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35,247	115,164	371,043	120,495	86,962	1,028,911
累計攤銷及減值	(193,556)	(92,176)	(163,281)	(90,430)	(17,149)	(556,592)
賬面淨額	141,691	22,988	207,762	30,065	69,813	472,319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94,386	40,092	201,324	72,564	-	508,366
重新分類	-	(5,949)	-	-	5,949	-
添置	5,871	-	28,026	-	-	33,897
業務合併	-	-	2,856	-	66,816	69,672
出售	(1,372)	-	(1,070)	-	-	(2,442)
年內攤銷 (附註7)	(38,203)	(4,978)	(29,394)	(15,460)	(2,314)	(90,349)
匯兌調整	(7,415)	(2,153)	(4,197)	(2,664)	(1,626)	(18,05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267	27,012	197,545	54,440	68,825	501,08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97,947	112,249	332,392	110,110	80,417	933,115
累計攤銷及減值	(144,680)	(85,237)	(134,847)	(55,670)	(11,592)	(432,026)
賬面淨額	153,267	27,012	197,545	54,440	68,825	501,089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其他無形資產(續)**

年內，於損益扣除之攤銷開支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附註7)		
—銷售成本	111	—
—銷售開支	40,743	36,397
—行政開支	62,818	45,601
—研究及開發開支	9,596	8,351
	<b>113,268</b>	<b>90,349</b>

攤銷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如屬租賃物業裝修)租期之較短者以直線法計算，藉此分配成本(經扣除剩餘價值)：

非專利技術及執照	5至10年
商標	5至10年
軟件	5至10年
收奶權	10年
客戶關係	8至20年

有關其他無形資產之其他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41.7。

**21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下列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

-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條件之債務工具，
- 持作買賣之股權投資，及
- 實體並無選擇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之股權投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 (續)**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下列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公司股權投資		
— MAKUKU.com	27,755	28,385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MAKUKU.com之2.3%股權。MAKUKU.com從事電子商貿業務夥伴服務、品牌管理及自有品牌產品分銷業務。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持上述非上市股份之公允價值為3,949,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7,755,000元)，乃基於市場法釐定。

**22 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179,979	126,584
收購時之商譽	—	—
	179,979	126,58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26,584	318,793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收益／(虧損)	44,088	(17,552)
已收股息	—	—
轉撥至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167,334)
匯兌調整	9,307	(7,32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79,979	126,584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續)

以下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下列實體之股本僅為普通股，由本集團直接持有。其註冊成立或註冊國家亦即主要營業地點，而所有權權益比例相等於所持表決權比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所有權權益%		關係性質	計量方法	賬面金額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Farmel Holding B.V. <sup>(1)</sup>	荷蘭	50.0	50.0	合資公司	權益法	120,440	67,244
杭州無量二界投資管理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內地	42.7	42.7	聯營公司	權益法	34,243	34,243
CCIC Europe Food Test B.V. Heerenveen	荷蘭	40.0	40.0	聯營公司	權益法	21,509	20,071
內蒙古伊啟科技有限 責任公司 <sup>(2)</sup>	中國內地	7.0	7.0	聯營公司	權益法	3,787	3,662
Folo Holding BV	荷蘭	50.0	50.0	合資公司	權益法	-	1,364
<i>已於二零二五年出售之合資公司</i>							
貝拉貝兒(海南)進出口 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	35.0	合資公司	權益法	-	-
						179,979	126,584

(1) Farmel Holding B.V.及其附屬公司(「Farmel集團」)主要在歐洲從事奶類及乳品相關商品收集及買賣業務。該項投資旨在確保本集團於荷蘭之營運有長期牛奶供應。

(2) 本集團通過股東協議保證獲得內蒙古伊啟科技有限責任公司董事會其中一個席位，參與所有重大財務及營運決策。因此，本集團認為，即使僅持有該實體7.0%表決權，惟仍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續)

## (3) 關於重大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披露

## 重大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提供本集團之重大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資料反映相關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所列金額，而非本集團應佔金額。該等金額已修訂，以反映實體於應用權益法時所作調整，包括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修訂。

## Farmel集團

## 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961,612	738,226
非流動資產	157,552	171,313
流動負債	(838,341)	(736,379)
非流動負債	(39,943)	(38,672)
資產淨值	240,880	134,488
賬面金額對賬：		
於一月一日之年初資產淨值	134,488	185,774
年內利潤／(虧損)	91,739	(44,526)
匯兌調整	14,653	(6,760)
年末資產淨值	240,880	134,488
本集團應佔份額 (%)	50.0	50.0
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份額	120,440	67,244
賬面金額	120,440	67,244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續)

## (3) 關於重大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披露 (續)

重大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續)

## Farmel集團

## 全面收益表概要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439,351	5,177,538
利息收入	5,112	24,648
利息開支	(19,124)	(32,203)
所得稅開支	(16,109)	(6,866)
年內利潤／(虧損)	91,739	(44,526)
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	91,739	(44,526)

## (4) 個別不重大聯營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於重大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權益外，有關本集團於多家以權益法入賬之個別不重大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權益之資料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個別不重大聯營公司之賬面總額	59,539	59,340
本集團應佔持續經營業務 (虧損)／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1,782)	2,448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39,801	383,316
製成品	1,091,289	1,282,496
半製成品	330,480	182,825
其他	219,491	81,614
	<b>1,981,061</b>	<b>1,930,251</b>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之存貨成本為人民幣3,579,72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393,053,000元）。

本集團已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人民幣45,57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0,812,000元）。此項目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附註7）。

## 24 應收賬款及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第三方之應收賬款	740,197	636,973
來自關聯方之應收賬款（附註38(b)）	62,862	87,834
	<b>803,059</b>	<b>724,807</b>
應收票據	7,280	5,339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附註3.1(b)）	(112,617)	(40,568)
	<b>697,722</b>	<b>689,578</b>

本集團一般向若干客戶給予一至六個月（二零二四年：一至六個月）之信貸期。本集團致力對未收回之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並由營運團隊密切跟進。由於上述情況及本集團之應收賬款與多名不同客戶有關，故並無信貸風險高度集中之情況。應收賬款為不計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賬款及票據 (續)**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備抵前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564,567	465,415
三至六個月	53,990	144,148
六個月至一年	105,529	81,161
超過一年	78,973	34,083
	<b>803,059</b>	<b>724,807</b>

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應用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應收賬款計提全期預期虧損備抵。基於銷售額付款情況之預期虧損率詳情載於附註3.1(b)。

於結算日，由於應收賬款及票據屬短期性質，故賬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相若。

**2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關聯方之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附註38(b))	5,448	1,422
預付款項及按金	171,359	193,369
其他可收回稅項	103,348	129,377
其他	5,300	13,831
	<b>285,455</b>	<b>337,999</b>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156)	(5,968)
	<b>284,299</b>	<b>332,031</b>
分類為：		
非流動資產	54,285	68,654
流動資產	230,014	263,377
	<b>284,299</b>	<b>332,031</b>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定期存款以及受限制現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現金及銀行結餘	909,495	1,224,005
定期存款	21,778	206,221
	931,273	1,430,226
非即期		
期限超過一年之長期定期存款	923,460	224,050
銀行及手頭現金總額	1,854,733	1,654,276
減：受限制現金	(1,917)	(9,302)
減：定期存款	(21,778)	(206,221)
減：期限超過一年之長期定期存款	(923,460)	(224,05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07,578	1,214,703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及手頭現金總額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488,662	1,369,392
美元	182,336	123,805
歐元	104,065	65,896
港元	11,554	37,068
其他	68,116	58,115
	1,854,733	1,654,276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受限制現金指關於銀行借貸之存款及其他受限制現金。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以人民幣計值之銀行及手頭現金不可於國際市場自由兌換。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通過從事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基於已頒佈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已存入近期並無拖欠紀錄且信用良好之銀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第三方賬款	500,298	502,108
應付關聯方賬款 (附註38(b))	37,413	31,837
	<b>537,711</b>	<b>533,945</b>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基於發票日期之應付賬款及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十二個月內	531,347	529,186
超過十二個月	6,364	4,759
	<b>537,711</b>	<b>533,945</b>

應付賬款乃免息及通常於十二個月內結清。

於結算日，由於應付賬款及票據屬短期性質，故賬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相若。

## 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之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38(b))	100	5,000
按金	77,487	87,530
應計薪金及福利	174,590	166,238
其他應付稅項	61,199	85,121
其他應付款項	174,727	169,302
應計宣傳及廣告費用	87,642	114,114
其他應計費用	36,695	33,956
	<b>612,440</b>	<b>661,261</b>

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於結算日，由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屬短期性質，故賬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相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9 銀行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借貸—無抵押 <sup>(a)</sup>	2,488,545	2,137,671
銀行借貸—有抵押 <sup>(b)</sup>	20,193	45
	<b>2,508,738</b>	<b>2,137,716</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包括：

- (a) 由最終股東伊利股份提供之公司擔保支持之銀行借貸302,173,000歐元(相等於人民幣2,488,545,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4,049,000歐元(相等於人民幣2,137,671,000元))。
- (b) 以Li Yuzheng 提供之共同及各別擔保以及417,000台幣(相等於人民幣9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1,000元)之受限制現金擔保之銀行借貸200,000台幣(相等於人民幣45,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台幣(相等於人民幣45,000元))。

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Amalthea Group B.V.之總商業資產2,447,000歐元(相等於人民幣20,148,000元)質押、於一筆為數10,000,000歐元(相等於人民幣82,355,000元)之融通內之銀行借貸2,447,000歐元(相等於人民幣20,148,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於所呈報之兩個期間內均已遵守其銀行貸款之財務契諾，詳情見附註3.2。

於結算日，由於本集團之銀行借貸屬短期性質，故賬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借貸於結算日之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短期銀行借貸	2.64%	4.30%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定額福利計劃**

本集團之主要荷蘭附屬公司Ausnutria Ommen B.V.為其全體合資格僱員營辦一項未獲撥款之定額福利計劃。根據該計劃，僱員有權享有於年滿67歲(二零二四年：67歲)退休年齡時按彼等最終薪金之0%至70%計算之退休福利。

參與該定額福利計劃之僱員已轉至另一項退休金計劃，其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被視為定額供款計劃處理。往年所有權利將於舊定額福利計劃保留。對未來薪金及退休金成本之敏感度並不適用於本集團之定額福利計劃。

本集團之定額福利計劃為一項最終薪金計劃，其規定須向一個獨立管理基金作出供款。該計劃之法律形式為基金，受獨立受託人管理，資產則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該等受託人負責釐定該計劃之投資策略。

該等受託人於各報告期末前審閱該計劃之資金水平。有關審閱包括資產負債配對策略及投資風險管理政策。該等受託人根據年度審閱之結果決定供款金額。

該計劃面對利率風險、退休人員預期壽命變化之風險及股票市場風險。

計劃資產之最近期精算估值及定額福利責任現值由荷蘭之Ernst & Young Actuarissen B.V.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預測單位信貸精算估值法進行。簽署精算估值之精算師為Eva Wieringa，彼為荷蘭皇家荷蘭精算公會(The Royal Dutch Actuarial Association)註冊精算師及會員。

於報告期末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貼現率(%)	4.10	3.45
未來退休金成本之預期增長率(%)	4.10	3.45
預期薪金增長率(%)	1.25	1.25
退休後遞增幅度(%)	0.00	0.0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估值顯示計劃資產之市值為人民幣22,92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984,000元)，而該等資產之精算價值佔撥付合資格僱員之福利之96.0%(二零二四年：96.0%)。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絀人民幣955,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48,000元)預期於餘下預期壽命(根據退休前及退休後參與者之無條件未來遞增幅度)撥付。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定額福利計劃 (續)

年內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金額及定額福利責任淨額變動如下：

	責任現值 人民幣千元	計劃資產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6,077	(24,254)	1,823
額外支出	-	23	23
利息開支	818	-	818
計劃資產之回報 (不包括計入淨利息開支之金額)	-	(787)	(787)
於損益確認之總額	818	(764)	54
重新計量			
因人口假設變動而產生之虧損	(23)	23	-
因財務假設變動而產生之虧損	(517)	510	(7)
經驗虧損	(324)	(409)	(733)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總額	(864)	124	(740)
匯兌差額	(1,080)	891	(189)
僱主供款	-	-	-
已付福利	(1,019)	1,019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932	(22,984)	948
額外支出	-	24	24
利息開支	863	-	863
計劃資產之回報 (不包括計入淨利息開支之金額)	-	(839)	(839)
於損益確認之總額	863	(815)	48
重新計量			
因人口假設變動而產生之虧損	-	-	-
因財務假設變動而產生之虧損	(2,056)	2,048	(8)
經驗虧損	(8)	(81)	(89)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總額	(2,064)	1,967	(97)
匯兌差額	2,208	(2,152)	56
僱主供款	-	-	-
已付福利	(1,064)	1,064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875	(22,920)	955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定額福利計劃 (續)

預期於未來年度向定額福利計劃作出之供款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來12個月內	1,087	978
2至4年	4,241	3,078
2至5年	5,444	4,162
4至9年	9,199	8,180
5至10年	6,704	7,134
預期供款總額	26,675	23,532

於報告期末，定額福利責任之平均年期為10年（二零二四年：15年）。

### 31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78,854	81,020
添置	277	-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	(152)	(2,16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8,979	78,854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購入中國湖南省長沙市兩幅土地建設中國總部大樓。為支援本集團之長遠增長，澳優中國已收取政府補助，作為支持發展之財政補貼。

已收取之政府補助作為遞延收入處理，並於本集團中國總部大樓之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攤銷及確認為「其他收入」。

### 32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將於12個月後收回之遞延稅項資產	351,248	260,708
將於12個月內收回之遞延稅項資產	105,326	123,122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值	456,574	383,830
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	(47,904)	(18,84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408,670	364,982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負債：		
將於12個月後收回之遞延稅項負債	93,563	83,608
將於12個月內收回之遞延稅項負債	7,038	6,914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00,601	90,522
抵銷遞延所得稅負債	(47,904)	(18,848)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52,697	71,674

年內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總額之變動如下：

## (a) 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可供抵銷 未來應課稅 收入之虧損 人民幣千元	可扣減 暫時性差異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利潤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79,323	53,979	22,510	28,018
於年內損益計入／(扣除)之遞延稅項	71,979	856	(3,191)	12,559	57,085
匯兌調整	11,992	2,213	102	1,352	15,65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3,294	57,048	19,421	16,811	456,574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可供抵銷 未來應課稅 收入之虧損 人民幣千元	可扣減 暫時性差異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利潤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85,690	50,115	19,003	18,736
於年內損益計入／(扣除)之遞延稅項	35	8,000	3,557	11,792	23,384
匯兌調整	(6,402)	(4,136)	(50)	(2,510)	(13,09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9,323	53,979	22,510	28,018	383,830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續)

## (b) 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超出 相關折舊之 折舊備抵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 公司產生之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8,849	43,465	28,208	90,522
於年內損益扣除／(計入)之遞延稅項	6,767	(9,088)	8,841	6,520
匯兌調整	1,748	2,473	(662)	3,55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364	36,850	36,387	100,601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超出 相關折舊之 折舊備抵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 公司產生之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422	29,932	49,410	88,764
於年內損益扣除／(計入)之遞延稅項	9,998	(4,161)	12,679	18,516
業務合併	–	19,820	–	19,820
預扣稅付款	–	–	(35,275)	(35,275)
匯兌調整	(571)	(2,126)	1,394	(1,30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849	43,465	28,208	90,522

本集團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而其管理層預期未來年度將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利用上述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抵扣。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有就人民幣319,826,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3,447,000元)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71,357,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3,607,000元)，原因為該等虧損涉及持續錄得虧損之附屬公司，且其被認為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有應課稅利潤可利用稅項虧損抵扣。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續)

根據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之股息須徵收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之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之間訂有稅務條約，則可按較低稅率徵收預扣稅。本集團之外國投資控股公司在適用情況下須按5%及10%稅率繳付預扣所得稅。因此，本集團須就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就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產生盈利分派之股息繳付預扣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附屬公司未匯付盈利 (金額達人民幣2,292,867,000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96,542,000元)) 之預扣稅 (須於從中國附屬公司分派該等保留利潤時償付) 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114,643,000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9,827,000元)，原因為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之股息政策，而該等利潤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分派。

### 33 股本

#### (a) 法定股份

	法定股份數目 千股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0

#### (b) 已發行股份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1,778,144,841股 (二零二四年：1,779,538,841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177,815	177,954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780,112	154,226
註銷股份 <sup>(a)</sup>	(573)	(5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79,539	154,173
註銷股份 <sup>(b)</sup>	(1,394)	(12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78,145	154,044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股本 (續)

#### (b) 已發行股份 (續)

- (a)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本身573,000股普通股。該等股份已於年內註銷，所購回股份總值約1,074,160港元 (相等於人民幣979,649元) 已從股東權益中扣除。
- (b)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本身1,394,000股普通股。該等股份已於年內註銷，所購回股份總值約2,674,790港元 (相等於人民幣2,473,185元) 已從股東權益中扣除。

### 34 儲備

####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已發行繳足股本總額與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為籌備上市所進行重組當時擁有人之出資之淨差額。

#### (ii) 法定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內地公司法，本集團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須將各自根據中國內地會計準則及法規計算之稅後利潤10%撥往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法定盈餘公積達到註冊資本之50%為止。在得到有關機關批准後，法定盈餘公積可以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中國內地附屬公司註冊資本，惟動用後之法定盈餘公積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之25%。

#### (iii) 匯兌波動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包括因換算呈列貨幣並非人民幣之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而產生之所有外匯差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169,553	312,515
就下列項目作出之調整：			
財務費用	11	44,979	51,642
利息收入	10	(37,831)	(37,440)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利潤及虧損	22	(44,088)	17,55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	197,553	166,285
投資物業折舊	7	5,215	4,900
使用權資產折舊	7	25,336	19,57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7	113,268	90,349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7	45,579	110,8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回		(96)	(13,881)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淨額	3.1(b)	74,961	26,0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7,328	5,797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之虧損		–	165
定額福利計劃之重新計量收益	30	48	54
存貨減少		2,289	31,218
應收賬款及票據增加		(45,745)	(29,4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65,900	(26,580)
應付賬款及票據減少		(36,035)	(74,75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合約負債減少		(103,562)	(241,964)
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		484,652	412,828
已收利息		21,754	29,151
已付利息		(68,902)	(94,917)
已付所得稅		(65,068)	(47,688)
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流量		372,436	299,374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b) 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變動

	銀行借貸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137,716	114,68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64,188	(33,366)
外匯變動	206,834	10,194
利息	-	3,344
新訂租賃	-	16,311
	<b>2,508,738</b>	<b>111,163</b>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377,952	37,648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46,113)	(25,956)
業務合併	-	95,662
外匯變動	(94,123)	(2,343)
利息	-	1,765
新訂租賃	-	7,904
	<b>2,137,716</b>	<b>114,680</b>

##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現金流量表所列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列入經營活動	38,656	38,369
列入融資活動	33,366	25,956
	<b>72,022</b>	<b>64,325</b>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廠房及機器	62,568	108,583
其他無形資產	33	1,640
土地及樓宇	-	1,201
	<b>62,601</b>	<b>111,424</b>

### 37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

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之詳情載列如下：

#### (a) 錦旗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財務狀況表概要</b>		
流動資產	162,209	117,078
流動負債	(178,870)	(121,009)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16,661)	(3,931)
非流動資產	190,444	178,380
非流動負債	(125)	-
非流動資產淨值	190,319	178,380
資產淨值	173,658	174,449
累計非控股權益	23,318	23,424
<b>全面收益表概要</b>		
收入	159,042	147,496
年度(虧損)／利潤	(1,836)	2,016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1,836)	2,016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之虧損	(247)	(214)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7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 (續)

## (a) 錦旗 (續)

經過二零二四年一系列股權交易，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錦旗之股權為86.57%。

## (b) Hyproca Nutrition East Ltd.

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45,246	106,985
流動負債	(68,867)	(51,127)
流動資產淨值	76,379	55,858
非流動資產	693	687
非流動負債	(762)	(592)
非流動資產淨值	(69)	95
資產淨值	76,310	55,953
累計非控股權益	37,392	27,417
全面收益表概要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32,403	165,879
年度利潤	31,700	27,320
全面收益總額	31,700	27,320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之利潤	15,533	13,387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8,296)	—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Hyproca Nutrition East Ltd.之股權維持於51%。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8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之最終控股公司為伊利股份。本公司之董事認為，伊利股份之附屬公司、本集團之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被視為關聯方。

(a) 年內，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i>持續關連交易：</i>		
向伊利股份之附屬公司購買產品	202,964	163,995
向伊利股份之附屬公司銷售產品	77,195	57,876
向伊利股份之附屬公司收取服務 <sup>①</sup>	9,459	5,464
向伊利股份之附屬公司提供服務	26,582	5,370
向伊利股份之附屬公司收取利息 <sup>①</sup>	1,592	—
<i>非關連交易：</i>		
向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購買產品	152,373	266,930
向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銷售產品	53,393	232,664
合資公司收取利息	2,001	2,759

上述與關聯方進行之交易乃按照相關協議之條款或所涉各方互相協定之條款及條件 (如適用) 進行。

<sup>①</sup> 向伊利股份附屬公司收取之服務構成主板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由於個別合約金額全部低於上市規則第14A.76(1)條下之最低限額，故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章之股東批准、披露及其他規定。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1,371	12,058
退休福利供款	545	524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之補償總額	11,916	12,582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前，本集團所有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均已支付。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8 關聯方交易(續)

## (b) 與關聯方之未償還結餘：

## (i) 應收關聯方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附註24)		
應收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款項	49,928	60,517
應收伊利股份附屬公司款項	12,934	27,317
	62,862	87,83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附註25)		
應收伊利股份附屬公司款項	5,448	1,4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伊利股份一家附屬公司之短期按金	100,434	103,361

## (ii) 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票據(附註27)		
應付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款項	8,307	12,116
應付伊利股份附屬公司款項	29,106	19,721
	37,413	31,83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28)		
應付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款項	100	5,000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之賬面金額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 計量之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 成本計量之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 (附註24)	-	697,722	697,722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	-	16,531	16,531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21)	27,755	-	27,755
定期存款 (附註26)	-	21,778	21,778
原期限超過一年之長期定期存款 (附註26)	-	923,460	923,460
受限制現金 (附註26)	-	1,917	1,91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附註26)	-	907,578	907,578
	27,755	2,568,986	2,596,741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之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票據 (附註27)	537,71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376,651
租賃負債 (附註18)	111,163
銀行借貸 (附註29)	2,508,738
	3,534,26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 計量之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 成本計量之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 (附註24)	–	689,578	689,578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	–	19,250	19,250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21)	28,385	–	28,385
定期存款 (附註26)	–	206,221	206,221
原期限超過一年之長期定期存款 (附註26)	–	224,050	224,050
受限制現金 (附註26)	–	9,302	9,30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附註26)	–	1,214,703	1,214,703
	28,385	2,363,104	2,391,489

##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之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票據 (附註27)	533,94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409,902
租賃負債 (附註18)	114,680
銀行借貸 (附註29)	2,137,716
	3,196,24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735,611	735,611
非流動資產總值		735,611	735,611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842,449	2,917,63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	3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058	13,978
流動資產總值		2,852,509	2,931,644
<b>資產總值</b>		<b>3,588,120</b>	<b>3,667,255</b>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6,857	1,832
流動負債總額		6,857	1,832
<b>負債總額</b>		<b>6,857</b>	<b>1,832</b>
<b>權益</b>			
股本	33	154,044	154,173
儲備(a)		3,427,219	3,511,250
權益總額		3,581,263	3,665,423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3,588,120</b>	<b>3,667,255</b>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董事  
任志堅先生

董事  
張志先生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a) 本公司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993,283	-	171,320	52,989	177,128	151,346	3,546,066
年度利潤	-	-	-	-	(17,878)	-	(17,878)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一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64,919	64,919
購回股份	-	(980)	-	-	-	-	(980)
註銷股份	(927)	980	-	-	-	-	53
已宣派之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	(80,930)	-	-	-	-	-	(80,93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11,426	-	171,320	52,989	159,250	216,265	3,511,250
年度利潤	-	-	-	-	88,050	-	88,050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一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71,221)	(71,221)
購回股份	-	(2,473)	-	-	-	-	(2,473)
註銷股份	(2,344)	2,473	-	-	-	-	129
已宣派之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	(98,516)	-	-	-	-	-	(98,51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10,566	-	171,320	52,989	247,300	145,044	3,427,219

本公司之資本儲備指於二零零九年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超出本公司為作交換而發行之股份之面值之部份。



##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 41.1 綜合賬目原則及權益會計法

####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之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透過參與實體業務而享有或有權取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運用指導該實體活動之權力影響有關回報時,本集團即對該實體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終止綜合入賬。

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未變現收益會作對銷。除非交易提供顯示所轉讓資產有減值之憑證,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作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貫徹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內之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列示。

####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之所有實體。一般而言,當本集團持有其20%至50%投票權,即屬此情況。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初始按成本確認,隨後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參閱下文(iv))。

#### (iii) 合營安排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於合營安排之投資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資公司。有關分類視乎各投資者之合約權利及義務(而非該合營安排之法律結構)而定。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初始按成本確認,隨後採用權益法入賬(參閱下文(iv))。



##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41.1 綜合賬目原則及權益會計法 (續)

#### (iv) 權益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始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內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收購後利潤或虧損之份額，並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其應佔被投資方其他全面收益之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股息作為投資賬面金額扣減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權益入賬投資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實體之權益 (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 時，除非已代表其他實體承擔責任或支付款項，否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進行交易之未變現收益以本集團於該等實體之權益為限對銷。除非交易提供顯示所轉讓資產有減值之憑證，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作對銷。權益入賬被投資方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貫徹一致。

權益入賬投資之賬面金額按附註41.8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 (v)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與非控股權益進行而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之交易視作為與本集團權益持有人進行之交易處理。於擁有權權益之變動會導致控股權益與非控股權益賬面金額之間作出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對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之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內之獨立儲備確認。

當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終止將投資綜合入賬或按權益會計法入賬時，其於該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賬面金額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就隨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資公司或金融資產之保留權益而言，此公允價值成為初始賬面金額。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此舉或意味着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於合資公司或聯營公司之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仍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則僅按比例將應佔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如適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41.2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以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呈報。

主要經營決策者確定為作出戰略性決策之董事會，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

### 41.3 外幣換算

####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通行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而歐洲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歐元。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

####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該等交易結算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與負債而產生之外匯收益及虧損，一般於損益內確認，而倘與合資格現金流對沖及合資格投資淨額對沖有關或歸屬於海外經營業務投資淨額之一部份，則於權益內遞延。

與借貸有關之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之「財務費用」內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之「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按淨額基準呈列。

按公允價值計量並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之資產及負債之匯兌差額呈報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之一部份。舉例而言，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列賬之權益等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之換算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之一部份，而分類為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權益等非貨幣資產之換算差額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 (iii) 集團公司

海外經營業務如擁有與呈列貨幣不同之功能貨幣（當中概無嚴重通脹經濟體系之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所呈列每份財務狀況表內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照該財務狀況表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損益表及全面收益表內之收入及開支均按照平均匯率換算（但若此平均匯率未能合理地反映各交易日之匯率所帶來之累積影響，則按照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此等收入及開支）；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41.3 外幣換算 (續)

#### (iii) 集團公司 (續)

於綜合賬目時，因換算海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及換算指定作該等投資對沖項目之借貸及其他金融工具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當售出海外經營業務或償還構成該投資淨額一部份之任何借貸時，相關匯兌差額將作為銷售收益或虧損之一部份重新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海外經營業務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均視作為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 4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 (在建工程除外) 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用於收購該等項目之開支。

其後成本於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方列入資產之賬面金額或確認為獨立資產 (視適用情況而定)。任何入賬列作獨立資產之組成部份於被替換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其賬面金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產生之報告期內自損益扣除。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於適當時進行調整。

資產之賬面金額如高於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附註41.8)。

出售收益及虧損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金額釐定，並計入損益當中。

在建工程指處於建造狀態下之物業，其按成本值扣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當中包括建造及其他直接成本。於資產完工並可供營運使用前，在建工程不作折舊。

### 41.5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於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非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或於日常業務中出售而持有的土地及樓宇 (包括作為使用權資產持有但其他方面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租賃物業) 之權益。有關物業按成本模型 (包括交易成本) 計量。於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投資物業報廢或出售所產生之任何收益及虧損於報廢或出售年內在損益確認。



##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41.6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一份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一份合約倘讓渡於某一段時間使用已識別資產之控制權以交換代價，則屬於或包含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之租賃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作出租賃付款之租賃負債，以及反映相關資產使用權之資用權資產。

##### (i) 樓宇、機器及汽車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租賃樓宇、機器及汽車。租期個別磋商，包含眾多不同條款及條件。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各筆租賃付款分配至負債及財務費用。財務費用於租期內從損益扣除，以就負債餘額得出各期間之穩定定期利率。使用權資產於資產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之較短者按直線法者折舊。

租賃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初始按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之淨現值：

- 定額付款 (包括實質定額款項) 減可收取租賃優惠、
- 取決於某一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款項 (初始以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
- 本集團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之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
- 如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之選擇權，則同時包括有關終止租賃之罰款。

於計量負債時，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將行使之續期選擇權項下支付之租賃付款。

租賃款項使用租賃隱含之利率貼現。倘無法輕易地釐定該利率 (本集團之租賃一般屬此情況)，則使用承租人之遞增借貸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就於類似經濟環境中以類似條款、擔保及條件取得價值與使用權資產相近之資產借取所需資金將須支付之利率。

此外，如有修訂、租期有變、租賃付款有變或對相關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之賬面金額。

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初始包括相應租賃負債之初始計量金額、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以及初始直接成本，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



##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41.6 租賃 (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之租賃 (續)

##### (ii) 租賃土地

租賃土地指本集團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土地使用權。土地使用權之成本包括收購使用土地的長期權益之付款，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成本指就土地使用權已付代價及自獲授相關權利日期起之其他直接相關成本。

##### (iii)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就機器及設備之短期租賃 (即租期由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或以下，且不含購買選擇權之租賃) 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此外，本集團亦應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於「其他收入」內確認。於取得經營租賃時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相關資產之賬面金額，並按與租金收入相同之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相關租賃資產於財務狀況表內按性質入賬。

### 41.7 無形資產

##### (i)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時之商譽乃分開披露。商譽不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其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其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出售實體之收益及虧損包括與已售實體有關之商譽之賬面金額。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獲分配商譽者，乃預期會從產生商譽之業務合併中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有關單位或單位組別於商譽就內部管理原因被監察之最低層次 (即經營分部 (附註5)) 確認。

##### (ii) 非專利技術及執照

收購之非專利技術按收購特定技術及令其投入使用產生之成本撥充資本。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執照按收購當日之公允價值確認。非專利技術及執照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於估計可使用年期5至10年內按直線法攤銷。



##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41.7 無形資產 (續)

#### (iii) 商標

獨立收購之商標按歷史成本列賬。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商標按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確認，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於估計可使用年期5至10年內按直線法攤銷。

#### (iv) 軟件

電腦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於估計可使用年期5至10年內按直線法攤銷。

#### (v) 收奶權

收奶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於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內按直線法攤銷。

#### (vi) 研究及開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產生時自損益扣除。

只有於本集團能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為技術可行、其有意完成及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該資產將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有足夠資源完成項目及有能力可靠地計量於開發期間之開支時，因開發新產品項目所產生之開支方撥充資本及遞延。不符合該等標準之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遞延開發成本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於相關產品之商業年期 (由產品作商業生產日期起計不超過5至7年) 按直線法攤銷。已撥充資本之開發成本計入上文(ii)非專利技術及執照。

#### (vii) 客戶關係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客戶關係按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確認。合約客戶關係有特定可使用年期，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於客戶關係之預計年期8至20年內按直線法計算。



##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41.8 非金融資產減值

商譽及具有不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無須攤銷，但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其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其他資產於出現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金額時進行減值測試。所確認之減值虧損為資產賬面金額超出可收回金額之數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本集團按可獨立確認現金流入（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之現金流入）之最低層面（現金產生單位）劃分資產類別。出現減值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期末就撥回減值之可能性進行檢討。

### 41.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i)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或透過損益）計量；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

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型及現金流之合約條款特徵。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資產之收益及虧損將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並非持作買賣之股權工具投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已於初始確認時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公允價值之隨後變動。

本集團僅於其管理債務工具之業務模型變動時方會將該等資產重新分類。

#### (ii)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之常規買賣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期）確認。金融資產於從該等金融資產取得現金流量之權利經已到期或已轉讓及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之幾乎全部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

#### (iii)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如屬並非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則另加收購該項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在損益支銷。

於釐定具有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之現金流是否純粹代表本息付款時，本集團會整體考慮該等資產。

####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其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資產之業務模型及該資產之現金流特徵。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為三個計量類別：



##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41.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 (iii) 計量 (續)

##### 債務工具 (續)

- 攤銷成本：為收取純粹作為本金及利息付款之合約現金流而持有之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終止確認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連同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 淨額」呈列。減值虧損於損益表作為獨立會計項目呈列。
- 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為收取合約現金流及為出售金融資產持有之資產 (而資產現金流純粹代表本息付款) 會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除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確認外，賬面金額之變動乃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當該項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並於「其他收益／(虧損) 淨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 淨額」呈列，而減值費用則於損益表作為獨立會計項目呈列。
-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條件之資產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其後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之債務工具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在「其他收益／(虧損) 淨額」按淨額呈列。

##### 股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股權投資。當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時，則其後不會於終止確認投資後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收取付款之權利確立時，有關投資之股息繼續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表中之「其他收益／(虧損) 淨額」確認 (如適用)。



##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41.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 (iv)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工具有關之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之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附註3.1(b)詳述本集團如何釐定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

預期信貸虧損乃金融資產於預期年內內信貸虧損之概率加權估計 (即所有現金短缺額之現值)。

本集團就應收賬款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准許之簡化方法，即由初始確認資產起確認全期預期虧損。本集團已基於風險特徵相近的應收賬款在預計年內之歷史違約率經驗釐定撥備矩陣，並就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日更新歷史違約率經驗並分析前瞻性估計變動。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之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所應用之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倘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則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減值。

### 41.10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半製成品及製成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如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按適當比例計算之可變及固定間接費用 (後者按正常經營能力分配)。購買存貨之成本於扣除回扣及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根據日常業務中之估計售價減去達致完成及出售時所需之任何估計成本估算。

### 41.11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為就於日常業務中銷售貨品或履行服務而應收客戶之款項，一般於90日內到期結算，故全部分類為流動。應收賬款初始按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除非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份，則按公允價值確認。本集團持有為收取合約現金流而持有之應收賬款，故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虧損備抵計量該等應收賬款。有關本集團應收賬款入賬方式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4，而本集團之減值政策於附註3.1(b)描述。

### 41.1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呈列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於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及其他流動性強並隨時可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價值變動風險不高而原本自取得起計三個月或之內到期之短期投資，以及銀行透支。於財務狀況表內，銀行透支列入流動負債中之借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41.13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時有可執行法定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時，則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可相互抵銷，並以相互抵銷後之淨額在財務狀況表列示。

### 41.1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指於財政年度結束前向本集團提供未付款貨品及服務之負債。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除非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尚未到期付款。該等款項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 41.15 合約負債

當於本集團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前，客戶已支付款項或款項已到期時，於款項支付或到期(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約(即向客戶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為收入。

### 41.16 借貸

借貸初始以公允價值扣除已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的差額在借貸期內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為建立貸款額度所支付之費用，於部份或所有額度很可能被提取時確認為貸款之交易成本，並於提取前遞延。如果沒有任何證據表明部份或所有額度會被提取，該費用將作為流動性服務之預付款項撥充資本，並在所涉及額度期限內攤銷。

當合約訂明之責任消除、註銷或屆滿時，借貸終止確認。已消除或轉讓予另一方之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已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之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之負債)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財務費用」。

除非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權將責任結算期限延長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本集團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之契諾會於將附帶契諾之貸款安排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時加以考慮。本集團須於報告期後遵守之契據不影響於報告日期時之分類。

### 41.17 借貸成本

直接用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之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於完成或準備資產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時間內撥充資本。合資格資產即需要相當時間方可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

用作合資格資產開支前，特定借貸之臨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自可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扣減。

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41.18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時之責任(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日後資源外流，且對責任金額能夠可靠地估計時，本集團會就法律申索及保證確認撥備，但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有多項同類責任，則會整體考慮責任類別以釐定履行時是否可能需要資源外流。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內與任何一個項目相關之資源外流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管理層對為履行現有責任所需開支之最佳估計於報告期末之現值計量。計算現值所用貼現率為能夠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責任特有風險之評估之除稅前貼現率。因時間流逝而導致之撥備金額增幅，確認為利息開支。

### 41.19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並不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於產生之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利息收入利用實際利率法以應計基準確認，所用利率為於金融工具之預期年期或更短期間(如適用)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額之利率。

當股東收取派息之權利已確立、與股息相關之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股息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本集團會確認股息收入。

### 41.20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有合理保證將會收到補助且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按公允價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之政府補助予以遞延並需與擬補償成本配對之期間在收益表確認。

與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作為遞延政府補助計入非流動負債，並於相關資產之預計年內以直線法計入收益表。



##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41.21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間所得稅開支或抵免為就即期應課稅收入基於各司法權區適用所得稅率計算之應付稅項，並就暫時差異及未使用稅項虧損應佔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出調整。

#### (i)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有可能接納不確定之稅務處理方法。本集團基於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價值計量稅務結餘，視乎何者能更準確預測不確定性之解決方法。

#### (ii)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對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用於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金額兩者之暫時性差異全數作出撥備。然而，遞延稅項負債如在商譽初始確認時產生，則不予確認。遞延所得稅如因初始確認業務合併以外交易之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對會計處理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並無影響，亦並無產生同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則同樣不會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償還時應用之稅率（及稅法）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有未來應課稅金額可用於抵銷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時確認。

倘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撥回之時間，且有關差異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則本集團不會就於海外經營業務的投資之賬面金額與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 (iii) 抵銷

倘有在法律上強制執行之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結餘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則遞延稅項資產會與負債抵銷。倘實體有在法律上強制執行之權利予以抵銷，且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即期稅項資產會與稅項負債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之稅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41.22 僱員福利

#### (i) 短期責任

工資及薪金之負債 (包括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後12個月內全數結算之非貨幣福利、年假及累計病假) 就僱員截至報告期末之服務確認，並按預期於負債結清時將支付之金額計量。該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流動僱員福利責任。

#### (ii) 其他長期僱員福利責任

長期服務金、年假及其他長期福利責任預計不會於報告期結束後12個月內全數結算。因此，該等責任按預期就僱員截至報告期末所提供服務作出未來付款之現值計量，當中考慮預期未來工資及薪金水平、僱員離職經驗及服務期。因按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而產生之重新計量於損益確認。

如實體於報告期末無權將結算延長至報告期後最少12個月，則不論實際結算預期何時發生，該責任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流動負債。

#### (iii) 離職後責任

本集團營辦多項離職後計劃，包括定額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由本集團該等附屬公司位處之中國內地省級或地方市政府相關機關營辦之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基於僱員薪金之某一個百分比作出，並按照中央退休金計劃之規則於應付時自損益扣除。本集團對僱員退休金及退休福利之責任以本集團之供款為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扣減未來年度之退休金計劃供款 (二零二四年：無)。

本集團大部份荷蘭附屬公司為其若干僱員營辦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之某一個百分比作出，並按照該退休金計劃於應付時自損益扣除。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之資產存放於獨立管理之基金中，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所作之僱主供款於向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僱員所有。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41.22 僱員福利 (續)

#### (iii) 離職後責任 (續)

##### 定額供款計劃 (續)

本集團於香港之附屬公司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全體僱員營辦一項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基於僱員基本薪金之某一個百分比作出，並按照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於應付時自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存放於獨立管理之基金中，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所作之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僱員所有。

本集團於澳洲及新西蘭之附屬公司為其所有僱員營辦一項定額供款退休金基金退休福利計劃（「退休金基金計劃」）。供款基於僱員基本薪金之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按照退休金基金計劃之規則於應付時自損益扣除。退休金基金計劃之資產存放於獨立管理之基金中，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所作之僱主供款於向退休金基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僱員所有。

##### 定額福利計劃

本集團其中一家荷蘭附屬公司營辦一項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計劃要求本集團向獨立管理之基金作出供款。有關福利並未獲撥款。根據定額福利計劃提供福利之成本採用預測單位信貸精算估值法釐定。

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之重新計量，包括精算盈虧，資產上限（不包括計入定額福利責任淨額淨利息額內之金額）之影響及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計入定額福利責任淨額淨利息額內之金額）即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相應在該等金額產生期間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於保留利潤扣除或計入。重新計量金額不會在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

過往服務成本於下列之較早日期於損益確認：

- 計劃修訂或縮減當日；及
- 本集團確認相關重組成本當日。

利息淨額透過將貼現率應用於定額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計算。本集團於綜合損益表內「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兩項中按功能確認所承擔定額福利責任淨額之以下變動：

- 服務成本（包括即期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削減盈虧及非日常結算）；及
- 淨利息開支或收入。



##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41.22 僱員福利 (續)

#### (iv)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之僱員有權參與多項受政府監督之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僱員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之若干百分比向該等基金供款，並設有若干上限。本集團有關該等基金之責任僅限於作出各期間之應付供款。

#### (v) 遣散福利

遣散福利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前被本集團終止聘用或僱員接受自願離職以換取該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於以下日期 (以較早者為準) 確認遣散福利：(a) 於本集團無法再撤回有關福利之要約時；及 (b) 於實體確認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之重組成本及涉及支付遣散福利時。在鼓勵僱員自動遣散之要約情況下，遣散福利按預期接受要約之僱員人數計算。在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支付之福利貼現至現值。

### 41.23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應佔遞增成本作為所得款項之扣減 (除稅後) 於權益列賬。

### 41.24 股息分派

末期股息於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時確認為負債。擬派末期股息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披露。

由於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可同時擬派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擬派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 41.25 每股盈利

#### (i)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下列方式計算得出：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扣除普通股以外之權益維護成本)，及
- 除以財政年度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就年內已發行普通股 (不包括庫存股份) 之股利作出調整)。



## 41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41.25 每股盈利 (續)

#### (ii)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用於釐定每股基本盈利之數字，以計及：

- 與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有關之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之除所得稅後影響；及
- 假設在所有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獲轉換之情況下發行在外之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41.26 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 (或出售組別)

倘非流動資產 (或出售組別) 之賬面金額將主要透過一項銷售交易 (而非透過持續使用) 收回，而該銷售被視為很可能進行，則非流動資產 (或出售組別) 分類為持作銷售，按賬面金額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低者計量，惟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僱員福利產生之資產、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等資產，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範圍內之合約組別，則特別獲豁免遵守此要求。

本集團就初始或隨後撤減資產 (或出售組別) 至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確認減值虧損。本集團就一項資產 (或出售組別) 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任何隨後增加確認收益，惟不得超出過往已確認之任何累計減值虧損。於出售非流動資產 (或出售組別) 日期或之前未曾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於終止確認日期確認。

非流動資產 (包括一個出售組別之組成部份) 只要分類為持作銷售即不予折舊或攤銷。分類為持作銷售之出售組別之負債應佔之利息及其他開支繼續確認。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分類為持作銷售之出售組別之資產於財務狀況表內與其他資產單獨呈列。分類為持作銷售之出售組別之負債於財務狀況表內與其他負債單獨呈列。







[WWW.AUSNUTRIA.COM.HK](http://WWW.AUSNUTRIA.COM.HK)



本產品採用的材料來自良好管理的FSC®認證森林和其他受控來源。